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
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2024-ZFCG-0047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3
前附表.....	6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18
一、总则.....	18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22
三、投标.....	23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26
五、评标.....	28
六、定标.....	29
七、合同授予.....	29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30
九、验收.....	31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32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32
评标办法前附表.....	77
一、评标方法.....	32
二、评标标准.....	89
三、评标程序.....	89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91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94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05
资格文件部分.....	105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111
报价文件部分.....	123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28 日 11:0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2024-ZFCG-0047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 15909164

最高限价(元): /

标项一标项名称: 作业服装配备;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9641235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 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二标项名称: 普通救援装备类;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1414129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 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三标项名称: 医疗救援设备类;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19848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 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四标项名称: 卫星电话;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2028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五标项名称：生命探测仪、红外望远镜；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841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本次采购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除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外，还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以认可）；或供应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三医疗救援设备类：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可不提供以上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05 月 06 日至 2024 年 05 月 1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线上获取，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5月28日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28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 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地址：乌鲁木齐市深圳城大厦 388 号深圳城大厦

联系方式：0991-485627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驰达-高新区（新市区）电子信息产业加速器 1 栋 511 室

联系方式：0991-666057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慧、覃阳

电话：0991-6660570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
2	项目编号	2024-ZFCG-0047
3	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地址：乌鲁木齐市深圳城大厦 388 号深圳城大厦 联系方式：0991-485627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驰达-高新区（新市区）电子信息产业加速器 1 栋 511 室 项目联系人：杨慧、覃阳 电话：0991-6660570 电子邮箱：zh6660570@qq.com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5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作业服装配备；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9641235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普通救援装备类；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414129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三

标项名称:医疗救援设备类;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9848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四

标项名称:卫星电话;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028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五

标项名称:生命探测仪、红外望远镜;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841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本次采购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除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外，还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以认可）；或供应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三医疗救援设备类：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可不提供以上内容；</p>
7	供货期限★	<p>标项一：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日内，将全部相关产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址，此时间包括上门量体、首检及交收检验所需时间。</p> <p>其他标项：合同签订后，接到采购人通知 20 日内供货完毕。</p>
8	到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9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样品要求见采购需求：
10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统一组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踏勘时间：/ 踏勘地点：/
11	投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答疑会

		组织答疑时间： 组织答疑地点：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13	投标保证金★	<p>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标项一预算金额（元）：¥9641235 元；保证金：18 万； 标项二预算金额（元）：¥1414129 元；保证金：2.58 万； 标项三预算金额（元）：¥1984800 元；保证金：3.88 万； 标项四预算金额（元）：¥2028000 元；保证金：3.98 万； 标项五预算金额（元）：¥841000 元；保证金：1.58 万</p> <p>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现金/银行汇票/银行支票/银行保函。 如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账户中转出；银行汇票/银行支票/银行保函方式须递交原件（银行保函格式见应答文件格式）</p> <p>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4.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5. 保证金提交账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市鲤鱼山北路支行 【帐号】：107682142279 【行号】：104881004153 注：须在汇款单上备注“保证金”</p>
14	招标文件答疑	<p>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对招标文件异议以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做出澄清回复。</p> <p>联系人：<u>杨慧、覃阳</u></p> <p>联系电话：<u>0991-6660570；18129442751</u></p> <p>提交方式：澄清、修改、更正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更正文件制作投标文件。</p>
15	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

	形式★	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 进行咨询。)
16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p> <p>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p> <p>3 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p>
19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28 日 11:00（北京时间）
20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2	代理服务费★	<p>1、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下浮10%取费。</p> <p>2、代理报酬支付方式：由中标人支付。</p> <p>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p> <p>4、因本次采购为单价招标，本次代理费为定额收取：</p> <p>标项一预算金额（元）：¥9641235元； 服务费：86516.89元；</p> <p>标项二预算金额（元）：¥1414129元； 服务费：17599.88元；</p> <p>标项三预算金额（元）：¥1984800元； 服务费：23249.52元；</p> <p>标项四预算金额（元）：¥2028000元；</p>

		<p>服务费：23677.2 元；</p> <p>标项五预算金额（元）：¥841000 元；</p> <p>服务费：11353.5 元；</p>
23	签署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中标人与采购人签署《政府采购合同》
24	履约保证金★	<p>是否缴纳：<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交纳时间：合同中另行规定</p> <p>交纳金额：合同中另行规定（不超过合同金额 10%）</p> <p>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后退还。</p>
25	付款方式★	<p>服装：</p> <p>首付款：合同签订完成，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和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30%。</p> <p>第二期款：乙方完成所有合同标的货物交付，经甲方点验无误，并收到乙方提交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90%。</p> <p>第三期款：乙方交付货物经甲方验收（第二次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p> <p>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p> <p>其他：</p> <p>首付款：合同签订完成，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和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30%。</p> <p>第二期款：乙方完成所有合同标的货物交付，经甲方点验无误，并收到乙方提交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p>

		<p>供)后10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90%。</p> <p>第三期款:乙方交付货物经甲方验收(第二次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10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100%,同时退还5%履约保证金。</p> <p>剩余5%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p> <p>具体依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履行。</p>
26	评审方法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资格后审 <input type="checkbox"/>资格预审</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最低评标价法</p> <p>注:1、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之和作为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高低进行排序,取前1—3名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给采购人。如果两个投标人的得分相同,投标价格低排在前;两个投标人得分、报价相同,由评标委员会推荐。</p> <p>2、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人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或者中标投标人的评标方法。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p>
27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p>评标委员会人数:5人以上单数。</p> <p>评委确定方式:从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采用回避制度)。</p>
28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p>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1) 中小企业</p> <p>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p>

	<p>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投标文件中须同时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监狱企业</p> <p>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p>
--	--

		<p>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2.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为：采购清单内货物清单。</p> <p>3. 依据 2011 年 300 号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u>工业</u></p> <p><u>（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u></p> <p>（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认可）。</p>
29	<p>环境标志产品</p> <p>节能产品</p>	<p>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节能产品政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不适用</p> <p>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保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网页查询文件</p>
31	<p>质疑</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p> <p>（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p> <p>（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三条，采购人、采购</p>

		<p>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p> <p>质疑格式：（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下载专区下载</p> <p>联系人：杨慧、覃阳</p> <p>联系电话：0991-6660570</p> <p>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p> <p>质疑提交方式：纸质版，一式三份；</p>
32	其他	<p>一、对可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p> <p>二、投标人一旦依法被确认为中标人，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小微企业等），将会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p>
33	投标文件解密 时长★	<p>30 分钟。</p> <p>若未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p>
34	核心产品	<p>标项一</p> <p>标项名称：作业服装配备；</p> <p>核心产品：春秋作业工作服（套/件/双）长袖外套（件）</p> <p>标项二</p> <p>标项名称：普通救援装备类；</p> <p>核心产品：应急帐篷</p> <p>标项三</p>

		<p>标项名称:医疗救援设备类; 核心产品:制氧机</p> <p>标项四 标项名称:卫星电话; 核心产品:卫星电话</p> <p>标项五 标项名称:生命探测仪、红外望远镜; 核心产品:红外望远镜</p>
35	报价要求▲	<p>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p> <p>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p> <p>(1)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p> <p>(2)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p> <p>(3)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p> <p>(4)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p> <p>(5)投标报价明细中出现的“赠品”、“回扣”、“0元”、“免费赠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p>
36	样品递交说明	<p>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2小时开始收样品;</p> <p>本次样品不接受邮寄。</p>
37	重要说明	<p>本次采购为单价招标,多产品的投标人报单价合计金额即可。按实际发生量供货。</p>
38	投标说明	<p>投标人投标时,按项目采购需求中的项目名称及编号进行编制文件。</p>
<p>注: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p>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 “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 “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关键技术指标，“☑”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3.2.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3.2.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 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 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业绩分为满分。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4. 询问、质疑、投诉

4.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 供应商质疑

4.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2.2.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4.2.2.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 事实依据；

4.2.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2.4 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2.5 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2.6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 供应商投诉

4.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 招标公告；

5.1.2 投标人须知；

5.1.3 采购需求；

5.1.4 评标办法；

5.1.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6.2 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 投标保证金

详见前附表。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资格文件：

- 11.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11.1.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 11.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1.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1.1.5 联合协议。（如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 11.2.1 投标函；

11.2.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11.2.3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11.2.4 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 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7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2.8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11.3 报价文件：

11.3.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电子招投标供应商操作指南；政采云电子招投标供应商投标客户端；）”进行查阅。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 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 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 备份投标文件（本项目不适应）

15.1 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 1 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 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 DVD 光盘（或者 U 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 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 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 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第 4.2 项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 开标

18.1 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 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 资格审查

19.1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评标。

序号	资格要求	评审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p>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p> <p>① 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p> <p>② 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③ 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p> <p>④ 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⑤ 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p> <p>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p>
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次采购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除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外，还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以认可）；或供应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需标项三医疗救援设备类：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可不提供以上内容；

20. 信用信息查询、符合性审查表

20.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

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 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授予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25.2 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

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26.1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0%。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 验收

2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简介

1.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

2.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3. 预算金额：15909164 元

4. 采购需求概况：本次采用联合采购组织形式，采购实施单位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原自治区地矿局、煤田地质局、有色地勘局），以自治区地矿局本级为主导，实际采购人为原自治区地矿局、煤田地质局、有色地勘局及所属部分事业单位，共计 23 家。

序号	采购单位	联系人	电话号码	地址	备注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机关	黄亚南	0991-4856274	乌鲁木齐市深圳城大厦 388 号深圳城大厦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大队	李强	0994-2363925	昌吉市北京南路地质村综合办公楼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	罗君	0998-2614326	喀什市班超东路 003 号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大队	唐美倩	0996-2322022	新疆库尔勒市天山西路 83 号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四地质大队	杜超臣	0906-2153875	新疆阿勒泰市金山北路 17 号	
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六地质大队	李磊	0902-2238537	新疆哈密市建国北路 174 号	
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七地质大队	孟凡伟	0992-8505047	新疆塔城地区乌苏市乌鲁木齐北路 128 号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八地质大队	邓华宏	0997-2521192	新疆阿克苏市北京东路 26 号新疆地矿局第八地质大队	
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九地质大队	梁丽婷	0991-8772593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环中路 497 号	
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	叶华清	0903-2526011	和田市阿恰勒东路 11 号	

	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地质大队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一地质大队	胡永刚	0994-2364326	新疆昌吉市北京南路 138 号地质村办公大楼	
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区域地质调查大队	王彬	0991-6653493	乌鲁木齐天津北路 466 号	
1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区域地质调查大队	石三	0994-2356312	昌吉市北京南路地质村 138-1 号	
14	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水文工程地质大队	查涛	0991-4533714	新疆乌鲁木齐市南昌路 76 号第一水文队	
1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水文工程地质大队	米加提	0994-2721375	新疆昌吉市绿洲南路 7 号	
1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水文工程地质大队	米加提	0994-2721375	喀什市多来提巴格路 92 号	
1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大队	郑凌慧	0991-4668470	七道湾路 24 号	
1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地球物理化学探矿大队	孟盛向	0994-2723871	新疆昌吉市延安南路 119 号	
1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调查院	王振播	0991-4850672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虹西路 1018 号	
2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研究所	王振播	0991-4850672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虹西路 1018 号	
2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色地质勘查局七 0 三队	肖进进	0999-8220010	伊宁市飞机场路 174 号	
2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色地质勘查局七 0 四队	卢晨瑞	0902-2232025	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广场北路 38 号	
2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田地质局一六一煤田地质勘探队	王霄宇	0991-8770107	新疆乌鲁木齐市西山东街 63 号	

二、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标项一标项名称：作业服装配备；

项目编号：2024-ZFCG-0047-1

标项一

标项名称：作业服装配备；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9641235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序号	类别	亚类	装备	最高报价 (元)	技术参数	备注
1	标配	春秋作业 工作服(套/ 件/双)	长袖外套(件)	1285	见 1-1 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春秋作业上衣-三防外壳技术规范及 1-2-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 春秋作业上衣-薄羽绒内胆技术规范；	
2			长裤(件)	260	1-3-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春秋作业长裤技术规范；	
3			长袖衬衣(件)	160	1-4-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长袖衬衫技术规范；	
4			短袖衬衣(件)	100	1-5-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作业短袖技术规范；	
5			作业帽	68	1-5-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 棒球帽技术规范	
6			作业鞋（双）	560	1-6-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春秋作业鞋技术规范	
7			安全马甲（件）	120	1-7-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 安全马甲技术规范	
8	选配	夏季作业 服装(套/ 件/双)	防晒衣(件)	285	1-8-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 防晒衣技术规范	
9			作业短袖(件)	105	1-9-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作业短袖技术规范	
10			作业长裤(件)	235	1-10-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 夏作业长裤技术规范	
11			防晒圆边帽	100	1-11-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圆边帽技术规范	
12			作业手套(双)	35	1-12-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作业手套技术规范	
13			方块雨衣(件)	247	1-13-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方块雨衣技术规范	
14			冬季作业 服装(套/ 件/双)	上衣(件)	1335	1-14 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冬作业上衣-三防外壳技术规范及 1-14-2-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冬作业上衣-厚羽绒内胆技术规范
15	长裤(件)	335		1-15-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冬作业长裤技术规范		
16	作业鞋(双)	580		1-16-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冬作业鞋技术规范		
17	防寒针织帽	85		1-17-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针织帽技术规范		
18	作业手套(双)	65		1-18-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作业手套技术规范		
19	增配	沙漠地区	防晒面罩	6	1-19-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防晒面罩技术规范	

20	(套/件/双)	冰感袖套(双)	32	1-20-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冰感袖套技术规范	
21		沙漠手套(双)	35	1-21-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沙漠手套技术规范	
22		防沙靴套(双)	60	1-22-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 防沙靴套技术规范	
23	高寒、高海拔地区(套/件/双)	高寒作业上衣(件)	980	1-23-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高寒作业服技术规范	
24		高寒作业裤装(件)	335	1-24-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 冬作业长裤技术规范	
25		保暖手套(双)	53	1-25-地质调查野外作业服装保暖手套技术规范	

需求单位:

新疆地质局作业服装配备汇总表(按单位统计)

序号	项目	需求汇总 (套/件/双)																				合计 (元)				
		1. 标配						2. 选配										3. 增配								
		春秋作业工作服						夏季作业服装					冬季作业服装					沙漠地区			高寒、高海拔地区					
		长袖外套(件)	长裤(件)	长袖衬衣(件)	短袖衬衣(件)	作业帽(件)	安全马甲(件)	防晒衣(件)	作业短袖(件)	作业长裤(件)	防晒圆边帽(件)	作业手套(双)	方块雨衣(件)	上衣(件)	长裤(件)	作业鞋(双)	防寒针织帽(件)	作业手套(双)	防晒面罩(件)	冰感袖套(双)	沙漠手套(双)		防沙靴套(双)	高寒作业上衣(件)	高寒作业裤装(件)	保暖手套(双)
1	地矿局机关	19	19	19	19	19	0	19	19	19	19	19	0	19	19	0	19	19	0	0	0	0	0	0	0	95247
	最高限价(元)	12850	2600	1600	1000	680	560	1205	1205	1000	350	247	1335	350	580	85	65	6	32	35	60	980	335	53		

2	地 矿 局 一 队	14 5	1 4 5	1 4 5	0	1 4 5	14 5	1 4 5	1 3 9	9 8	1 3 9	1 2 4	1 5 6 6	7 8	10 2	1 0 2	3 5	1 0 5	7 0	3 5	3 2	3 2	3 2	3 2	4 3	4 3	4 3	79 19 44
3	地 矿 局 二 队	83	8 3	8 3	8 3	8 3	83	8 3	8 3	8 3	8 3	8 3	8 3	8 3	83	8 3	0	8 3	8 3	0	0	0	0	0	8 3	8 3	8 3	56 00 84
4	地 矿 局 三 队																										0	
5	地 矿 局 四 队	15 4	1 5 4	1 5 4	1 5 4	1 5 4	15 4	1 5 4	1 5 4	1 5 4	1 5 4	1 5 4	1 5 4	1 5 4	13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72 24 40
6	地 矿 局 六 队	13 3	1 3 3	1 3 3	1 3 3	1 3 3	13 3	1 3 3	1 1 1	1 3 3	1 3 3	8 1	9 1	0	11 1	1 1 1	2 0	1 1 1	1 1 1	0	0	0	0	0	2 0	2 0	2 0	66 86 69
7	地 矿 局 七 队	89	8 9	8 9	8 9	8 9	89	8 9	8 0	8 4	8 4	6 8	2 6 4	8 4	84	8 4	1 3	8 4	2 6 4	0	0	0	0	0	0	0	0	48 74 85
8	地 矿 局 八 队	76	7 6	7 6	7 6	7 6	76	7 6	7 6	7 6	7 6	6 3	7 6	6 3	76	7 6	0	6 3	7 6	3 7	3 7	3 7	3 7	3 7	3 4	3 4	3 4	45 46 97
9	地 矿 局 九 队	1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2 3	1 5	1 2 3	1 2 3	1 2 3	0	1 2 3	1 2 3	12 3	1 2 3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63 09 65
10	地 矿 局	25	2 5	2 5	2 5	2 5	25	2 5	2 5	2 5	2 5	2 5	2 5	2 5	25	2 5	3	2 5	2 5	2 5	2 5	2 5	2 5	2 5	2 5	2 5	2 5	17 37 65

1 8	地 调 院 、 科 研 所	99	9 9	9 9	9 9	9 9	99	9 9	9 9	9 9	9 9	9 5	9 5	9 5	40	4 0	0	4 0	4 0	0	0	0	0	0	3 0	3 0	3 0	46 47 52
2 1	7 0 3	42	4 2	0	0	0	42	4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3 45 0
2 2	7 0 4	10 0	1 0	1 0	0	0	10 0	1 0	0	0	0	0	1 0	0	0	90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39 88 00
合计		24 46 64 0	4 5 0 4	2 7 9 2	1 1 7 0	1 9 8 1	10 66 24 0	2 5 2 4	4 7 6 3	1 0 3 1	4 8 0 9	1 1 8 0	1 8 0 8	3 5 4 2	18 91 69 5	4 1 1 4	8 1 1 0	9 3 6 5	7 0 1 2	9 3 1 0	5 1 8 4	4 7 6 0	8 1 6 0	1 5 6 2	4 5 5 0	1 4 0 4	2 2 4 7	96 41 23 5

商务要求

1. 交货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日内，将全部相关产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址，此时间包括上门量体、首检及交收检验所需时间。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本级及所属单位共计 23 家单位所在地。

3. 包装和运输：

包装要求：供应商必须按照产品技术标准要求进行包装；单件产品的包装应满足技术标准要求，包装完整，按包装技术要求标明使用人姓名、单位、产品名称、号型等信息；不同品目产品应分开独立装箱，标明详细信息（包括人名，产品名称、号型及装箱清单）。因包装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运输要求：运送方式由供应商自行确定，无论采取何种运送方式，因运送产品产生的所有费用（含货物保险费、搬运费、装卸费及相应税费等）由供应商承担。

4. 量体要求：

量体服务。供应商应制定详细的量体方案，按照协商时间安排提供上门量体服务，为员

工逐一量体，供应商承诺结合量体数据和穿着偏好确定每一位人员服装的最终号型尺寸，进行针对性剪裁。

量体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 质保期：最终验收合格后不少于 1 年。

6. 售后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确保服装合体，在采购人提出不合体服装调换要求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调换工作。

产品售后服务周期内，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供应商必须 24 小时内做出响应，必须无条件更换为全新产品。

7. 付款方式：

服装：

首付款：合同签订完成，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和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30%。

第二期款：乙方完成所有合同标的货物交付，经甲方点验无误，并收到乙方提交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90%。

第三期款：乙方交付货物经甲方验收（第二次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

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8. 报价要求：本次招标为单价招标，供应商按要求报单价合计金额即可，具体金额以结算数量为准。①所供货物的出厂价、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应包括货物在出厂前的设计、制造、检验、试验、仓储、装卸等全部费用及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货物在生产制造时使用的主辅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②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③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按要求完成的货物质量检验和必要的检测和最终验收、提供必要的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以及与之相关发生的所有税、费，具体要求以技术规格或合同条款为准。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投标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9、样品要求：

1. 按照采购清单内容逐一提供样品：

2. 其他要求

(1) 所有样品须整体密封装箱，箱内须有样品一栏表，箱内每类样品应有单独外包装，外包装上注明产品名称。

(2) 样品包装上标明投标人或制造商或生产厂家的名称或标识；

不得冒用其他制造商产品作为投标样品；

(3) 样品的制作按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执行。

(4) 样品送达地点：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集电港 A 座 2020 室；样品送达截止时间：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样品退还时间：中标人样品不予退还，将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交由采购人处置以便于实施项目验收；如样品运输存在一定难度的，中标人应无偿协助将样品转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未中标人的样品请于中标公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自行领取，规定时间内未领取的，视为放弃样品所有权，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行处理。

(6) 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样品，视为样品未提交。

(7) 投标人应提供实物供现场评测：开标前，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所述要求标项一中要求的样品采购内容逐一提供样品，各投标人须单独提供所述全部样品，样品须与投标文件所投产品一致，且每个品种只能提供一种样品。

(8) 本次项目评标过程中可能需要对部分样品进行破坏性试验，以验证其产品性能、质量，所造成的损失，由提供相关样品的投标人承担，投标人需在样品显著位置注明单位名称、所投产品名称、所投内容。

(9) 此次投标，如不按规定提供样品，则不作为评标依据，对评标结果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标项二
 标项名称：普通救援装备类；

项目编号：2024-ZFCG-0047-2

标项二

标项名称：普通救援装备类；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414129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序号	类别	亚类	装备	最高报价（元）	技术参数	备注
1			地质背包	320	见 2-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野外作业服装技术标准	
2	基本安全装备（件/套/双）		地质挎包	80	见 2-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装地质挎包技术标准	
3		作业防护	护目镜	25	1. 产品重量：≤150g； 2. 化学雾滴防护性能：测试后，镜片中心范围内试纸无色斑出现（测试标准：GB14866-2006 5.13）； 3. 粉尘防护性能：测试后与测试前的反射率比大于 80%（测试标准：GB14866-2006 5.14）； 4. 刺激性气体防护：测试后，镜片中心范围内试纸无色斑出现（测试标准：GB14866-2006 5.15）； 5. 防护区域：当护目镜为单镜片时，其长方形镜片（包括眼罩）的长和宽分别不小于 130mm 和 50mm，厚度不大于 3.8mm。 6. 外观质量：除镜片边缘 5mm 宽的区域以外，镜片不存在气泡、水泡、划痕、凹痕、固体杂质、气体杂质、暗点、斑点、蚀损斑、霉斑、修补斑、蚀孔、碎片、裂纹、抛光缺陷或波纹等表面缺陷。 7. 调节性：护目镜用于固定作用的头带可调节； 8. 调节头带宽度：护目镜头带的宽度不小于 10mm； 9. 标志：护目镜具有完整可见、清晰持久的标志。标志不遮挡最小视野区。护目镜标志包括以下内容：产品名称；产品型号；生产厂名或商标；生产日期编号。 10. 参见 GB39800.1 及相关标准。	
4			耳塞 / 耳罩	1.2	1. 降噪值 SNR：37db； 2. 全长 2.7cm，底部直径 1.2cm 往上逐渐收窄，至 1/3 处减少到 1cm 处左右，能很好的阻隔外界噪音； 3. 造型为子弹型设计，便于揉搓和进入耳道同时符合人体工学设计，使耳道平均受力，对耳道的压迫小； 4. 适用于超过 80 分贝的场所； 5. 参见 GB39800.1、GB/T23466 及相关标准。	

5	头 灯	4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颜色：黑色； 2. 重量：260g；允许偏差±10g； 3. 不带感应档位：强光、弱光；带感应档位：强光、弱光、爆闪 4. 供电：18650 锂电池*2 节 5. 续航：5-8 小时 6. 电压：3.7V-4.2V 射距：200-500 米 7. 防水：IPX31 8. 包装：12.5*9.5*9cm；允许偏差±1cm； 9. 头灯尺寸：头部 8cm*长 10cm*后置背包长 9cm；允许偏差±0.5cm； T120：225g 裸灯无头带（2000*2 节） 配件重量：USB 线:15g 彩盒:33.8g 汽泡袋:2.7g T120 头带:27.3g；允许偏差±2g； 10. 内包装尺寸：135*95*90mm；允许偏差±5mm； 11. 外包装尺寸：53.5*43*48cm/65*43*48cm；允许偏差±1cm； 	
6	强 光 手 电	5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射程≥300m，色温≥5000k； 2. 采用 3 个 3W 进口固态免维护 LED 光源，光效高，聚光好，平均使用寿命长达 10 万小时； 3. 额定电压：DC11.1V，额定容量：4400mAh，电池最高开路电压：DV12.6V； 4. 具有强光、工作光、弱光、频闪、SOS 五档工作模式，SOS 光应具有紧急开启方式，任何模式下快速双击开关便可开启； 5. 灯具采用智能型充电方式适用 5V2A 以上充电器，采用 Type-c 充电接口，具有 USB 输出端口； 6. 手柄处设有 4 段式百分比蓝色电量指示灯显示电池电量，一段代表 25%电量，当电量不足时，灯具会闪烁提示电量不足，并降低灯具亮度提示及时充电； 7. 采用高能无记忆电池，容量大，无污染，充放电性能优异，自放电率低； 8. 外壳采用高硬度合金材料，具有极高的抗强力碰撞和冲击能力，密封性好； 9. 连续工作时间：强光≥10h，中光≥20h，弱光≥30h； 10. 充电时间：8h（正常使用）、10h（电池耗尽），电池使用寿命≥1000（循环）； 11. 外壳防护等级：IP66/IP68（1.5M，1H）； 12. 外形尺寸：69*172mm；；允许偏差±2mm； 13. 重量小于 1.2KG； 14. 灯具应符合 GB/T3836.1-2021、GB/T3836.2-2021、GB/T3836.4-2021、GB/T3836.31-2021、GB7000.1-2015、GB7000.10-1999 的检验标准要求。 	
7	安 全 帽	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新 ABS 高强度原料一次加工成型； 2. 前额吸汗棉； 3. 多点缓冲降低伤害； 4. 便捷旋钮调节：舒适佩戴，旋钮调节，无需摘下手套可依据需要随时调整帽子松紧； 5. 六点式帽衬；YD 型下颜带； 6. 独立收纳袋包装，方便携带； 7. 质量（不包括附件）≤430g，产品实际质量与标记质量相对误差不大于 5%； 8. 帽舌≤70mm（测试标准 GB2812-2006）； 9. 帽沿≤70mm（测试标准 GB2812-2006）； 10. 佩戴高度≥80mm（测试标准 GB2812-2006）； 11. 垂直间距≤50mm（测试标准 GB2812-2006）； 12. 水平间距≥6mm（测试标准 GB2812-2006）； 13. 帽壳内突出物：帽壳内侧与帽衬之间存在的尖锐锋利突出物高度不超过 6mm，突出物有软垫覆盖（测试标准 GB2812-2006）； 14. 下颜带强度：下颜带发生破坏时的力值介于 150N-250N 之间（测试标准 GB2812-2006）； 15. 冲击吸收性能 经高温（50℃±2℃）、低温（-10℃±2℃）、浸水（水温 20℃±2℃）、紫外线照射预处理后做冲击测试，传递到头模的力不大于 4900N，帽壳没有碎片脱落（测试标准 GB2812-2006）； 16. 耐穿刺性 经高温（50℃±2℃）、低温（-10℃±2℃）、浸水（水温 20℃±2℃）、紫外线照射预处理后做穿刺测试，钢锥不接触头模表面，帽壳没有碎片脱落； 17. 产品满足 GB39800.1、GB2811 及相关标准要求。 	

8	安全带	16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颜色内黑外橙，方便辨认使用，带宽 45mm； 2. 材质柔软，缝线做工优良，破断拉力>22kN； 3. 胸部配备黑色加强连接带，带宽 45mm； 4. 胸部、腰部配备可调节快插扣快速穿脱，使用便捷，快插扣采用滚轮设计，方便使用者调节胸带、腰带长度，提高穿着舒适度； 5. 金属件采用镀锌钢材质，一体压铸，光泽度好，承载力>22kN； 6. 整体承载>15kN； 7. 独立收纳袋包装，方便携带。 8. 安全带中使用的零部件圆滑，没有锋利边缘，与织带接触的部分采用圆角过渡。 9. 安全带中的织带为整根，同一织带两连接点之间没有接缝； 10. 安全带中的主带扎紧扣可靠，不会意外开启，不会对织带造成损伤； 11. 安全带中使用的金属环类零件不使用焊接件，不留有开口； 12. 阻燃性能：安全带中所使用的织带、绳套的材料续燃时间、阴燃时间小于或等于 2s，无熔融、滴落现象； 13. 安全带中所使用的缝线无熔融和烧焦现象； 14. 耐化学品性能：安全带中使用的织带、绳及金属零部件的断裂强力下降率应小于或等于 30%； 15. 安全带金属零部件耐腐蚀性能 安全带中所使用的金属零部件应按照 GB/T6096-2020 的 5.8 进行测试，不应出现可见红锈。 16. 满足 GB39800.1、GB6095 及相关标准要求。
9	安全绳	15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绳长 1.2 米（加钩子缓冲器全长 1.8 米）；；允许偏差±1%； 2. 带宽 27mm，走线工整，做工优秀，安全牢固，耐磨耐用，不易缠绕；允许偏差±1%； 3. 主绳带采用橙色醒目配色，可视性强，提高作业安全性； 4. 两端配自锁紧 O 型钩+双大钩，镀锌钢材质，一体压铸，强度高，破断力>22kN； 5. 缓冲器采用黑色织物外套包裹，柔软轻便，完全打开≤1.75 米，缓冲包打开力 3kN 左右； 6. 整体承载力>100KG，独立收纳袋包装，方便携带。 7. 满足 GB39800.1、GB24543 及相关标准要求。
10	护膝、护腰	500	见 2-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野外防护护腰技术标准
11	户外灶具	4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原型，适应高寒环境。 2. 最大火力燃烧时间：≥3h 3. 平均煮沸时间：常温下，1L 水/2 分半钟。 4. 炉体结构：分体式，防风。 燃料类型：异丁烷混合气。
12	净水设备	8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滤材：双膜陶瓷膜滤芯，NMC 滤料。 2. 细菌去除率：>99.9999%。 3. 适用水源：III 类及以上地表水或地下水。 4. 净水流速：≥0.3L/min。 净水量：≥2000L
13	工具箱	1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具箱尺寸：58*43*12cm。；允许偏差±1%； 2. 总重量：≤13kg。 配置：卷尺、手工锯、电笔、软管、内六角套件、美工刀、螺丝刀，老虎钳、羊角钳、尖嘴钳、安全锤、水平尺、剥线钳、多功能刀、多功能角磨机、万用扳手、电钻、锂电钻、电烙铁、焊锡丝、开孔器、各类钻头、螺丝刀套装等。
14	便携式净水器	35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尺寸：80mm×165mm×50mm；；允许偏差±1%； 2. 材质：ABS 材料、超滤膜、复合碳纤维； 3. 净水流速：≥0.1L/min； 4. 净重：≤320g； 5. 重量轻、体积小携带方便； 6. 使用水质：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7. 适用多种场景，用于抢险救灾、野营探险、登山徒步、防灾储备、户外作业等场景。

15		保温饭盒	180	<p>1. 材质: PP 外壳、防漏硅胶圈、304 不锈钢;</p> <p>2. 尺寸: 底部 138mm×高 140mm×手柄高 50mm; ; 允许偏差±10mm;</p> <p>3. 保温性能: 可达 4-6H 长效保温;</p> <p>4. 便携性: 外盖设置隐藏式把手, 不占空间;</p> <p>5. 双层结构, 荤素主食分格混搭;</p> <p>6. 可在不同环境下保持食物的温度和新鲜度。</p>	
16		应急帐篷	3000	<p>1. 材料: 篷面布为 210D 牛津布, 帐底面料为 420D 牛津布, 前后双门采用高密网纱, 支撑杆为玻璃纤维材质;</p> <p>2. 展开尺寸: 2000mm×1000mm×1000mm; ; 允许偏差±50mm;</p> <p>3. 收纳尺寸: 550mm×150mm×150mm; ; 允许偏差±20mm;</p> <p>4. 重量: ≤2000g;</p> <p>5. 满足应对不同场景下的需求, 为各种紧急情况提供快速、灵活的解决方案。</p>	
17		防潮垫	300	<p>1. 材质: TPE;</p> <p>2. 尺寸: ≥1800mm;</p> <p>3. 重量: ≤1300g;</p> <p>4. 双面防滑: 正面为防滑网眼纹抓地吸附, 反面为仿生吸盘纹;</p> <p>5. 具有耐磨性能;</p> <p>6. 旨在提供舒适的睡眠体验, 并保护使用时免受潮湿和寒冷的侵害。</p>	
18		睡袋	600	<p>1. 面料: 面布为 320T 防撕裂尼龙布, 里料为 320T 亲肤春亚纺, 保暖层为白鸭绒, 包装袋为防水牛津布;</p> <p>2. 重量: ≤1750g;</p> <p>3. 展开尺寸: 长 2100mm±30mm×宽 800mm±30mm;</p> <p>4. 收纳尺寸: 高 460mm±15mm×宽 260mm±15mm</p> <p>5. 可用温度: -30℃;</p> <p>6. 充绒量: ≥900g;</p> <p>7. 具有隔湿防泼水性;</p> <p>8. 快速整叠、轻巧便携;</p> <p>9. 供野外应急救援时临时住用。</p>	
19	基本安全装备 (件/套/双)	卫星个人终端 (北斗)	4500	<p>硬件指标</p> <p>▲1 主频≥2.3GHz</p> <p>2 存储: RAM ≥6GB, ROM ≥128GB, 支持 TF 存储卡扩展</p> <p>▲3 屏幕尺寸: ≥5 寸</p> <p>4 屏幕分辨率: ≥2280*1080 像素</p> <p>5 屏幕类型: 电容式触控屏</p> <p>6 前置摄像头: ≥800 万像素</p> <p>▲7 后置摄像头: ≥1300 万像素</p> <p>8 电池容量: ≥6000mAh</p> <p>9 充电接口: Type-C USB 接口; 支持座充</p> <p>10 工作时间: ≥8 小时</p> <p>11 按键: 不少于电源键、SOS 键</p> <p>▲12 指纹: 支持指纹识别</p> <p>13 重量: ≤380g (含电池)</p> <p>14 移动网络: 4G 全网通; 双卡双待</p> <p>15 近距离通信: WIFI 2.4G/5.8G, 蓝牙 5.0 (BLE), 13.56MHz NFC</p> <p>16 传感器: 不少于气压计、温度计、加速度传感器、光线传感器、地磁传感器</p> <p>▲17 防尘防水: ≥IP67</p> <p>▲18 跌落: ≥1.2m 硬质地面</p> <p>▲19 工作温度: -30~70℃</p> <p>▲20 存储温度: -40~80℃</p> <p>RNSS 指标</p> <p>▲21 产品使用的北斗模块供应商应为《北斗三号民用基础产品推荐名录》中厂家</p> <p>22 卫星系统: 北斗</p> <p>23 定位精度: ≤5 米</p>	

				<p>24 更新率：≥1HZ</p> <p>25 冷启动时间：≤60s</p> <p>26 热启动时间：≤5s</p> <p>RDSS 指标</p> <p>27 下行频点：S2c：2491.75MHz±8.16MHz</p> <p>28 上行频点：Lf1：1614.26±4.08MHz；Lf2：1618.34±4.08MHz</p> <p>29 接收灵敏度：天线方位角 0°~360°，仰角 70°~90°，用户机天线接收卫星信号电平为-153dBW 时，接收信号误码率≤1×10⁻⁵（数据段 24kbps 信息帧）</p> <p>30 发射信号 EIRP 值：3-13dBW（方位角 0°~360°，仰角 40°~90°）</p> <p>31 发射频率准确度：≤5×10⁻⁷</p> <p>32 接收通道：≥14 个</p> <p>33 载波抑制：30dBc</p> <p>34 报文长度：最长可支持 1000 个汉字</p> <p>▲35 内置螺旋天线</p> <p>▲36 支持 RNSS、RDSS 一线通外接天线</p> <p>软件功能</p> <p>37 标配专业的北斗短报文通信软件；</p> <p>软件应具备包括但不限于收发短报文、SOS 报警功能；</p> <p>支持在发送短报文时附带经纬度坐标功能；</p> <p>支持百度或者高德在线地图并可下载离线使用；</p> <p>支持在线卫星图并可下载离线使用；</p> <p>支持在地图上查看短报文中的经纬度坐标功能；</p> <p>支持扩展与手机短信互通、收发语音、收发图片功能；</p> <p>38 标配专业的北斗定位导航软件；</p> <p>软件应具备包括但不限于北斗定位、测距、导航功能；</p> <p>支持 WGS1984、北京 1954、西安 1980、国家 2000 坐标系的坐标在同一个界面显示；</p> <p>软件应配备全国详细地图，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mbtiles、gemf、sqlite 格式地图的加载。</p>		
20		对讲机	500	<p>1. 对讲方式：一对一或一对多</p> <p>2. 电池类型：锂离子电池</p> <p>3. 电池容量：3000mAh</p> <p>4. 使用时间：≥60h</p> <p>5. 防护等级：IP54</p>		
21		对讲机	180	<p>显示屏：1.77 英寸</p> <p>工作温度范围：-20℃~+60℃</p> <p>定位功能：基站定位</p> <p>电池：可待机时间 4-5 天</p> <p>特点：音质清晰，小巧便捷</p>		
22	特殊安全装备	作业防护	网纱面罩	20	见 2-22 防晒面罩	
23	特殊安全装备	防护	防蛇	200	2-2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野外作业服装防蛇绑腿带技术规范	

	(件 / 套 / 双)	绑腿带			
24		应急水袋	300	食品级抗菌水袋，容量≥500ml。	
25		高音哨	30	分贝≥120dB。	
26		保温毯	600	应急保温，反光求救，防水防潮，尺寸（长×宽）不小于 210cm×130cm；允许偏差±1%；	
27		防毒面具	180	参见 GB39800.1、GB2890 及行业相关标准。	
28		防身棍	150	便携，重量≤500g。	
29	特殊安全装备（套 / 件 / 双）	作业保障 切割锯	150	便携。	
30	应急救援装备	救 援 绞 盘	800	1. 采用铜芯电机，寿命长，动力强； 2. 电机功率 0.7kW； 3. 重量 6kg；；允许偏差±0.5kg； 4. 钢丝绳直径 6mm，绳长 12.5m；；允许偏差±0.5m； 5. 无线 30 米远程遥控；；允许偏差±2m； 6. 水平牵引力：5400kg（11905 磅）；允许偏差±500kg； 7. 可在雪地、沼泽、沙漠、海滩、泥泞山路等恶劣环境中进行车辆自救和施救。	
31		脱困板	500	1. 材质：高强尼龙； 2. 尺寸(105±10cm)*(30±5cm)*(6cm±1cm)； 3. 板身布置双面防滑钉，提供强大摩擦力； 4. 超强承重可达 10t。	

5		头灯	400																	20	8000
6		强光手电	500													81				20	50500
7		安全帽	30																	40	1200
8		安全带	160																	5	800
9		安全绳	150																	10	1500
10		护膝、护腰	500																		0
11		户外灶具	400																	7	2800
12		净水设备	800																	81	64800
13		工具箱	1000			30														15	45000
14		便携式净水器	350																	15	8750
15		保温饭盒	180																	81	21780
16		应急	3000			30				17	42		20						515	4	3990

质保条款：

1、中标人须按国家相关标准要求、采购人要求规定的材料、最好的生产工艺加工，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不得进行转包和分包，产品及包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环保标准。

2、★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2年免费质保期，易耗品1年免费质保期，如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将按国家规定进行“包修、包换、包退”服务。

3、★质保期服务期间，中标人提供全天候24小时电话服务，对采购人的要求，中标人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予以明确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现场无法解决的，3天内解决问题（细小问题12小时内完成），均为免费。质保期限外服务，响应及到达服务现场时间与质保期服务相同，质保期外的服务收费只收取市场平均价的80%。对于电话咨询服务，1小时内给予书面回复。

4、中标人须严格按投标技术文件相关条款兑现售前、售后服务、产品供应方案、质量保证等承诺。

5、中标人所提供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及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未能通过验收或者在使用中出现严重缺陷的，中标人必须及时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及采购人损失。

履约验收

1、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财库〔2016〕205号）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邀请第三方机构共同验收。

2、验收方法：验收时双方皆应派员参加，验收合格后需双方签署验收单；

3、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4、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以及合同要求。

5、验收时间要求：中标人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内容后，采购人在收到书面的验收申请材料后30日内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6、其他要求：验收不合格时，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协商一致，供应商应根据相关验收证明材料及时补足或整改，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报价要求：本次招标为单价招标，供应商按要求报单价合计金额即可，具体金额以结算数量为准。①所供货物的出厂价、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应包括货物在出厂前的设计、制造、检验、试验、仓储、装卸等全部费用及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货物在生产制造时使用的主辅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

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②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③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按要求完成的货物质量检验和必要的检测和最终验收、提供必要的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以及与之相关发生的所有税、费，具体要求以技术规格或合同条款为准。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投标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8、样品要求：

1. 按照采购清单内容逐一提供样品：

2. 其他要求

（1）所有样品须整体密封装箱，箱内须有样品一栏表，箱内每类样品应有单独外包装，外包装上注明产品名称。

（2）样品包装上标明投标人或制造商或生产厂家的名称或标识；

不得冒用其他制造商产品作为投标样品；

（3）样品的制作按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执行。

（4）样品送达地点：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集电港 A 座 2020 室；样品送达截止时间：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样品退还时间：中标人样品不予退还，将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交由采购人处置以便于实施项目验收；如样品运输存在一定难度的，中标人应无偿协助将样品转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未中标人的样品请于中标公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自行领取，规定时间内未领取的，视为放弃样品所有权，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行处理。

（1）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样品，视为样品未提交。

（2）投标人应提供实物供现场评测：开标前，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所述要求中要求的样品采购内容逐一提供样品，各投标人须单独提供所述全部样品，样品须与投标文件所投产品一致，且每个品种只能提供一种样品。

（3）本次项目评标过程中可能需要对部分样品进行破坏性试验，以验证其产品性能、质量，所造成的损失，由提供相关样品的投标人承担，投标人需在样品显著位置注明单位名称、所投产品名称、所投内容。

（4）此次投标，如不按规定提供样品，则不作为评标依据，对评标结果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标项三标项名称：医疗救援设备类；

项目编号：2024-ZFCG-0047-3

标项三

标项名称：医疗救援设备类；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9848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序号	装备名称	最高限价（元）	技术参数	备注																																														
1	救生箱	800	<p>1. 规格：长 480x 宽 380x 高 200mm；允许偏差±1%；</p> <p>2. 材质：铝合金框架和 abs 面料</p> <p>3. 铝合金包角固定</p> <p>4. 双锁保证箱子不易脱开</p> <p>5. 加粗便利提手</p> <p>6. 箱内分隔，便于寻找物品</p> <p>7. 上盖加装收纳袋，便于收纳</p> <p>8. 有四个收纳袋，规格为长 220x 宽 135mm；允许偏差±1%；</p> <p>救生箱内含下列物品：</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模块</th> <th>名称</th> <th>单位</th> <th>规格</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8">1</td> <td rowspan="8">防护消毒</td> <td>CPR 屏障消毒面膜</td> <td>个</td> <td>/</td> <td>3</td> </tr> <tr> <td>一次性医用手套</td> <td>包</td> <td>1 个/包</td> <td>2</td> </tr> <tr> <td>一次性医用口罩</td> <td>包</td> <td>10 支/包</td> <td>5</td> </tr> <tr> <td>快速手消毒液</td> <td>瓶</td> <td>100ml/瓶，酒精消毒免洗凝胶</td> <td>1</td> </tr> <tr> <td>酒精片</td> <td>片</td> <td>21*16cm</td> <td>10</td> </tr> <tr> <td>碘伏 100ML</td> <td>瓶</td> <td>100ml</td> <td>1</td> </tr> <tr> <td>酒精 100ML</td> <td>瓶</td> <td>100ml</td> <td>1</td> </tr> <tr> <td>棉签</td> <td>包</td> <td>10cm，50 根/包</td> <td>1</td> </tr> <tr> <td>2</td> <td>止血</td> <td>卡扣式止血带</td> <td>个</td> <td>卡扣式紧急止血带，规格 2.5*40cm</td> <td>3</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模块	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1	防护消毒	CPR 屏障消毒面膜	个	/	3	一次性医用手套	包	1 个/包	2	一次性医用口罩	包	10 支/包	5	快速手消毒液	瓶	100ml/瓶，酒精消毒免洗凝胶	1	酒精片	片	21*16cm	10	碘伏 100ML	瓶	100ml	1	酒精 100ML	瓶	100ml	1	棉签	包	10cm，50 根/包	1	2	止血	卡扣式止血带	个	卡扣式紧急止血带，规格 2.5*40cm	3	
序号	模块	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1	防护消毒	CPR 屏障消毒面膜	个	/	3																																													
		一次性医用手套	包	1 个/包	2																																													
		一次性医用口罩	包	10 支/包	5																																													
		快速手消毒液	瓶	100ml/瓶，酒精消毒免洗凝胶	1																																													
		酒精片	片	21*16cm	10																																													
		碘伏 100ML	瓶	100ml	1																																													
		酒精 100ML	瓶	100ml	1																																													
		棉签	包	10cm，50 根/包	1																																													
2	止血	卡扣式止血带	个	卡扣式紧急止血带，规格 2.5*40cm	3																																													

				脱脂棉球	包	25g	1	
				纱布块	包	6*8*8cm 10 块/包	5	
		3	包扎	创口贴	个	弹力, 70*21mm, 6 片/袋	10	
				敷料贴	个	10*15	5	
				医用冰袋	个	100ML	3	
				医用胶布	个	1.25cm*9.14m	3	
				三角巾	个	93*93*135cm	3	
		4	应急食品	高能量自热即食食品	包	118g	12	
				水袋 10 升	个	10L	2	
		5	突发急救药品	速效救心丸	瓶	40mg*60 粒*2 瓶	1	
				消炎药	盒	0.3g*24 片*2 板	1	
				痢疾药	盒	0.4g*12 片*3 板	1	
		6	其他	安全剪刀	把	带齿救援剪刀	1	
				水银式体温计	个	玻璃体温计	1	
				清凉油	个	3g	1	
				红花油 35ML	瓶	35ml	1	
				风油精	个	3ml	1	
				镊子	个	弯镊子	1	
2	血压计	600	1. 测量范围： 压力 (0~270) mmHg [(0~36)kPa] 2. 脉率数 40 次/分~180 次/分 3. 测量准确度： 压力±3mmHg(±0.4kPa) 以内 4. 脉率数±5%以内 5. 存储容量： 可存储 100 组测量数据 6. 电 源： Li 电池 (DC 3.7V) 或电源适配器 (输入:AC100-240V, 50/60Hz, 0.5A, 输出: DC6V, 1A) 7. 使用温湿度： 5℃~40℃, 15%RH~80%RH 8. 运输和贮存温湿度： -20℃~+55℃, ≤93%RH 9. 运行大气压力： 30kPa~106kPa 10. 运输和贮存大气压力： 30kPa~106kPa 11. 电击保护： II 类、BF 型应用部分 12. 适用臂周范围： 23cm~32cm, 允许偏差±1%。					
3	制氧机	12000	1: 制氧模式： 脉冲制氧 2: 制氧流量： 3.5L/min 及以上。 3: 氧浓度:93%±3% 4: 氧气输出压力： ≤100kPa 5: 噪声： ≤60dB 6: 输入功率： 120VA, 7: 电源 1) 网电源供电: 输入电压:~100V-240V(±10%), 50/60Hz;					

		<p>2) 内部电源供电:额定工作电压:14.4V, 允许偏差±1%。</p> <p>3) 特定电源供电:工作电压:12V-24V(±10%)</p> <p>10、9项报警功能:</p> <p>(1)压力故障</p> <p>(2)压缩机故障</p> <p>(3)系统过热</p> <p>(4)电池过热</p> <p>(5)低氧浓度</p> <p>(6)未检测到呼吸</p> <p>(7)无流量</p> <p>(8)电量低</p> <p>(9)电量耗尽</p> <p>8、最短工作时间:不得低于30分钟</p> <p>9、防电击类型:II类设备,内部电源供电设备</p> <p>10、防电击的程度:BF型应用部分(鼻氧管)</p> <p>11、防护程度:IP20</p> <p>12、运行模式:连续运行。</p> <p>13、正常工作条件(含氧浓度状态指示器):</p> <p>1) 环境温度范围:-10℃~40℃;</p> <p>2) 大气压力范围:300Pa-1060hPa;</p> <p>3) 海拔5000米以上仍可以正常运行。</p> <p>14、贮存和运输环境:</p> <p>环境温度范围:-20℃~+55℃;</p> <p>大气压力范围:300Pa-1060hPa;</p>	
4	软体 高压 氧仓	<p>130 000</p> <p>1. 容量:1人</p> <p>2. 舱体承受的极限压力:≥11.5 psi(80千帕)。</p> <p>3. 舱内设定的工作压力:≥4.5.0psi(30千帕)(1.3ATA)(1.2ATA和1.3ATA可切换)。(1.1ATA、4.2ATA、1.3ATA可切换)</p> <p>5. 空气加压模式,舱内弥散氧浓度要求:23%以上,35%以下。</p> <p>6. 舱体设有自动恒压功能:当舱内压力达到设定的工作压力后,自动恒压功能开始自动恒压,且舱内须一直恒定在设定好的工作的压力(30kPa),直到使用完。</p> <p>7. 断电保护:10分钟内可自动泄压到0kPa,舱体内外空气可进行流通。</p> <p>8. 手动减压阀(5段式调节泄压)。</p> <p>9. 具有紧急泄压功能。</p> <p>10. 断电报警装置(断电报警后可自动减压)。</p> <p>11. 负离子发生装置。</p> <p>12. 适用于高原、高海拔环境。</p> <p>一体机参数:</p> <p>1. 主机一键启动。</p> <p>2. 医用级静音无油压缩机,流量70L/min。</p> <p>3. 电源:AC220v(±10%)50hz,且具备漏电保护装置; 功率:≤1280W。</p> <p>4. 氧流量:≥6L/min。</p> <p>5. 氧浓度≥90%。</p>	

			6. 具有定时装置。	
5	自动体外除颤仪 AED	7000	<p>(一) 物理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量(含电池、电极片和一体化急救包): 小于 2.5Kg; 2. ▲适合院前使用要求: 注册证需允许非专业人士操作使用, 具有抗震功能, 从任何不低于 1.6 米高的位置意外跌落仍可正常使用; 3. ▲设备运行条件: 温度-5℃~+55℃(从室温环境进入到-20℃环境后, 至少能工作 70 分钟); 4. 设备存储条件: 温度-30℃~70℃; 海拔 300hPa-1062hPa 持续运行; 5. 设备具有防尘防水设计, 防护级别 IP55; 6. ▲设备上有明显的使用年限铭牌标志, 使用寿命: 10 年。 <p>(二) 操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可实现开盖或按键两种开关机方式; 2. ▲语音提示: 标配中英文语言, 指导操作流程与心肺复苏, 可选择 4 种语言, 可实现一键切换, 支持成人/儿童一键切换功能; 3. ▲配置有心肺复苏教学二维码, 可进行实施扫描进行线上学习成人心肺复苏和儿童心肺复苏的操作教学视频, 随时随地学习 AED 的使用; 4. 具备音量调节功能, 最大音量分贝不小于 86 分贝。 <p>(三) 除颤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除颤脉冲形式: 采用双相波除颤技术, 除颤能量最高可达 360 焦耳; 2. 分析充电时间: 分析充电到 200 焦耳 5 秒; 3. 低电量报警后至少 10 次 200J 放电或 30 分钟操作, 至少 6 次 360J 放电或 30 分钟操作。 4. 除颤脉冲形式: 采用双相波除颤技术, 成人除颤能量最高可达 360 焦耳, 儿童除颤能量最高可达 100 焦耳; 5. 分析充电时间: 分析充电到 200 焦耳 5 秒。 <p>(四) 心律分析与设备自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心律识别系统数据库至少包含 9 种数据库, 根据心律识别系统算法试验不可电心律律 NSR 特异性测试结果 100%、ASYS 特异性测试结果 96%以上。整体不可电击心律汇总特异性测试结果不低于 98%; 2. 内部的自检功能: 设备每天/周、每月、每半年进行一次系统自检, 并有窗口显示自检结果, 支持最高 360 焦耳大能量充放电自检。 <p>(五) 电池、电极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单个电极片有效期: 36 个月; 2. 电池类型: 一次性免维护锂电池, 能支持连续 360 焦耳能量除颤 200 次以上或 200 焦耳能量除颤 300 次以上; 3. ▲电池有效期: 电池待机时间 6 年。电池可徒手拆卸安装, 无需使用工具; 4. 主机有电池状态显示, 显示标识清晰可见, 红绿色盲亦可判断电池状态; 5. ▲AED 设备与配备 4 合 1 急救配件包一体设计(包含: 一次性手套、呼吸膜、安全剪刀、剃毛刀)。 <p>(六) 数据传输与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存储容量: 可存储波形数据、事件数据、急救数据、录音数据等, 设备标配 3GB 大容量存储, 可存储 2 小时录音, 10 小时 ECG 波形; 2. 设备有毒有害物质的含量均在 GB/T26572-2011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设备可存储自检报告 3650 份, 事件 2000 个, 日志数据 10000 条基本要求。 	

6	多功能担架	980	<p>1. 颜色：蓝色或橙色；</p> <p>2. 材质：铝合金管/牛津布面料；</p> <p>3. 展开尺寸：1850mm×500mm×240mm；；允许偏差±1%；</p> <p>4. 包装尺寸：960mm×540mm×180mm；；允许偏差±1%；</p> <p>5. 自重：8kg；；允许偏差±1%；</p> <p>6. 承载质量：≥160kg；</p> <p>7. 重量轻、体积小携带方便；</p> <p>8. 适合多种类型的受伤病人，担架可以变换形态，使伤者卧或坐。</p>																																																											
7	救生包	4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338 539 459 584">序号</th> <th data-bbox="459 539 576 584">模块</th> <th data-bbox="576 539 695 584">名称</th> <th data-bbox="695 539 815 584">单位</th> <th data-bbox="815 539 1015 584">图片</th> <th data-bbox="1015 539 1259 584">规格</th> <th data-bbox="1259 539 1378 584">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38 584 459 1328">1</td> <td data-bbox="459 584 576 1328" rowspan="5">防护消毒</td> <td data-bbox="576 584 695 763">CPR 屏障消毒面膜</td> <td data-bbox="695 584 815 763">个</td> <td data-bbox="815 584 1015 763"></td> <td data-bbox="1015 584 1259 763">/</td> <td data-bbox="1259 584 1378 763">2</td> </tr> <tr> <td data-bbox="576 763 695 936">一次性医用手套</td> <td data-bbox="695 763 815 936">包</td> <td data-bbox="815 763 1015 936"></td> <td data-bbox="1015 763 1259 936">1 个/包</td> <td data-bbox="1259 763 1378 936">1</td> </tr> <tr> <td data-bbox="576 936 695 1108">一次性医用口罩</td> <td data-bbox="695 936 815 1108">包</td> <td data-bbox="815 936 1015 1108"></td> <td data-bbox="1015 936 1259 1108">10 支/包</td> <td data-bbox="1259 936 1378 1108">2</td> </tr> <tr> <td data-bbox="576 1108 695 1160">碘伏棒</td> <td data-bbox="695 1108 815 1160">支</td> <td data-bbox="815 1108 1015 1160">/</td> <td data-bbox="1015 1108 1259 1160">/</td> <td data-bbox="1259 1108 1378 1160">5</td> </tr> <tr> <td data-bbox="576 1160 695 1328">酒精片</td> <td data-bbox="695 1160 815 1328">片</td> <td data-bbox="815 1160 1015 1328"></td> <td data-bbox="1015 1160 1259 1328">21*16cm</td> <td data-bbox="1259 1160 1378 1328">5</td> </tr> <tr> <td data-bbox="338 1328 459 1500">2</td> <td data-bbox="459 1328 576 1500" rowspan="2">止血</td> <td data-bbox="576 1328 695 1500">卡扣式止血带</td> <td data-bbox="695 1328 815 1500">个</td> <td data-bbox="815 1328 1015 1500"></td> <td data-bbox="1015 1328 1259 1500">卡扣式紧急止血带,规格 2.5*40cm</td> <td data-bbox="1259 1328 1378 1500">2</td> </tr> <tr> <td data-bbox="576 1500 695 1673">纱布块</td> <td data-bbox="695 1500 815 1673">包</td> <td data-bbox="815 1500 1015 1673"></td> <td data-bbox="1015 1500 1259 1673">6*8*8cm 10 块/包</td> <td data-bbox="1259 1500 1378 1673">2</td> </tr> <tr> <td data-bbox="338 1673 459 1845">3</td> <td data-bbox="459 1673 576 1845" rowspan="2">包扎</td> <td data-bbox="576 1673 695 1845">创口贴</td> <td data-bbox="695 1673 815 1845">个</td> <td data-bbox="815 1673 1015 1845"></td> <td data-bbox="1015 1673 1259 1845">弹力, 70*21mm, 6 片/袋</td> <td data-bbox="1259 1673 1378 1845">5</td> </tr> <tr> <td data-bbox="576 1845 695 2022">医用胶布</td> <td data-bbox="695 1845 815 2022">个</td> <td data-bbox="815 1845 1015 2022"></td> <td data-bbox="1015 1845 1259 2022">1.25cm*9.14m</td> <td data-bbox="1259 1845 1378 2022">2</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模块	名称	单位	图片	规格	数量	1	防护消毒	CPR 屏障消毒面膜	个		/	2	一次性医用手套	包		1 个/包	1	一次性医用口罩	包		10 支/包	2	碘伏棒	支	/	/	5	酒精片	片		21*16cm	5	2	止血	卡扣式止血带	个		卡扣式紧急止血带,规格 2.5*40cm	2	纱布块	包		6*8*8cm 10 块/包	2	3	包扎	创口贴	个		弹力, 70*21mm, 6 片/袋	5	医用胶布	个		1.25cm*9.14m	2	
序号	模块	名称	单位	图片	规格	数量																																																								
1	防护消毒	CPR 屏障消毒面膜	个		/	2																																																								
一次性医用手套		包		1 个/包	1																																																									
一次性医用口罩		包		10 支/包	2																																																									
碘伏棒		支	/	/	5																																																									
酒精片		片		21*16cm	5																																																									
2	止血	卡扣式止血带	个		卡扣式紧急止血带,规格 2.5*40cm	2																																																								
纱布块		包		6*8*8cm 10 块/包	2																																																									
3	包扎	创口贴	个		弹力, 70*21mm, 6 片/袋	5																																																								
医用胶布		个		1.25cm*9.14m	2																																																									

				三角巾	个		93*93*135cm	2	
		4	固定	弹性绷带	个	/	7.5cm*450cm, 医用弹力布	2	
		6	突发急救药品	速效救心丸	瓶		40mg*60粒*2瓶	1	
		7	其他装备	保温毯	个		2000*2500mm	1	
				指南针	个		基础版	1	
				高音口哨	个		/	1	
				安全剪刀	把		带齿救援剪刀	1	
				清凉油	个		3g	1	
				红花油 35ML	瓶		35ml	1	
				风油精	个		3ml	1	
				救生包	个		尺寸: 26cm*20cm*8cm	1	
8	血氧	150	1、血氧饱和度测量范围: 35%-99% PR 测量范围: 30-240BPM;						

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 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七、培训:提供相关使用的培训服务,不限于光盘教学或视频培训;

质保条款:

1、中标人须按国家相关标准要求、采购人要求规定的材料、最好的生产工艺加工,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不得进行转包和分包,产品及包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环保标准。

2、★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3 年免费质保期,易耗品 1 年免费质保期,如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将按国家规定进行“包修、包换、包退”服务。

3、★质保期服务期间,中标人提供全天候 24 小时电话服务,对采购人的要求,中标人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予以明确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现场无法解决的,3 天内解决问题(细小问题 12 小时内完成),均为免费。质保期限外服务,响应及到达服务现场时间与质保期服务相同,质保期外的服务收费只收取市场平均价的 80%。对于电话咨询服务,1 小时内给予书面回复。

4、中标人须严格按投标技术文件相关条款兑现售前、售后服务、产品供应方案、质量保证等承诺。

5、中标人所提供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及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未能通过验收或者在使用中出现严重缺陷的,中标人必须及时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及采购人损失。

履约验收

1、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财库〔2016〕205 号)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邀请第三方机构共同验收。

2、验收方法:验收时双方皆应派员参加,验收合格后需双方签署验收单;

3、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4、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以及合同要求。

5、验收时间要求:中标人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内容后,采购人在收到书面的验收申请材料后 30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6、其他要求:验收不合格时,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协商一致,供应商应根据相关验收证明材料及时补足或整改,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报价要求：本次招标为单价招标，供应商按要求报单价合计金额即可，具体金额以结算数量为准。①所供货物的出厂价、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应包括货物在出厂前的设计、制造、检验、试验、仓储、装卸等全部费用及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货物在生产制造时使用的主辅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②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③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按要求完成的货物质量检验和必要的检测和最终验收、提供必要的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以及与之相关发生的所有税、费，具体要求以技术规格或合同条款为准。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投标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产品注册证或备案证明（需在有效期内）（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明；所投产品非医疗器械的可不提供；）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标项四标项名称：卫星电话；

项目编号：2024-ZFCG-0047-4

标项四

标项名称：卫星电话；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028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序号	货物名称	最高限价	技术参数	备注
1	卫星智能个人终端	13000	1、基本功能：天通卫星移动和全网通移动网络语音、短信和数据功能、北斗和 GPS 定位功能； 2、卫星语音速率：语音 1.2kbps/2.4kbps/4kbps； 3、卫星数据速率：1.2kbps-9.6kbps； 4、应用处理器：八核 2.0 GHz ； 5、操作系统：采用 Android 8.1 智能操作系统； 6、摄像功能：前置≥800 万像素、后置≥1300 万像素； 7、耳机接口：防水 TYPE-C 自定义模拟耳机接口； 8、显示单元：≥5 英寸显示屏，AMOLED；电容触摸屏，多点触控分辨率≥1920*1080；阳光下可见度好； 9、存储单元：运行内存≥4GB RAM,机身存储：≥64GB ROM（可支持 64G TF 卡扩展）； 10、电池时间：电池≥5000mAh，待机≥160 小时，通话≥10 小时，电池可拆卸，支持双电池随时更换； 11、传感器：重力、距离、光线感应、电子罗盘、加速度传感器、地磁传感器、气压传感器、温度传感器等； 12、产品尺寸：≤172×83×25(mm)（不包含天线）； 13、重量：≤360 克(含电池)； 14、防跌落：不低于 1 米防跌落（可实测，提供 CNAS 盖章认证报告）； 15、防护等级：IP68（一米浸水可实测，提供 CNAS 盖章认证报告）； ★16、工作温度：可支持-40℃ ~+ 55℃（可实测，提供 CNAS 盖章认证报告）； 17、天线：可拆卸； 18、支持扩展小型车载吸顶天线和鹅颈全向天线； ★19、需支持扩展成室内座机形态，设备插入自适应，且有简易 UI 界面操控； 20、扩展底座配件产品尺寸≤241×231×46（mm）	

				关	一 地 质 大 队	二 地 质 大 队	三 地 质 大 队	四 地 质 大 队	六 地 质 大 队	七 地 质 大 队	八 地 质 大 队	九 地 质 大 队	十 地 质 大 队	第 十 一 地 质 大 队	第 一 区 域 地 质 调 查 大 队	第 二 区 域 地 质 调 查 大 队	地 质 大 队	二 水 文 工 程 地 质 大 队	三 水 文 工 程 地 质 大 队	测 绘 大 队	地 球 物 理 化 学 探 矿 大 队						队		
1	应 急 安 全 装 备 (套 件 双)	搜 救	卫 星 智 能 个 人 终 端	130 00	2 6		6 4			7		1 0		1 2			2	20				15							2028 000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服务）地点：所有货物（服务）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具体内容见拟定配送单位清单

二、交货期限：

1. ★合同签订生效后，中标方根据采购人需求在 20 天内供货完毕，并交付采购人使用；
2. 卖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性能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收；
3. 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卖方承担。

三、售后服务要求：提供 24 小时应急服务，接用户单位通知（含电话）后到场时间不超过 8 小时。

四、包装要求：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卖方承担负责。

五、运输及保管、保险：1. 卖方负责将货物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等；2. 须提供装箱清单，按清单验收货物；3.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卖方负责，直至验收完毕；4. 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卖方负责，卖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

身意外保险。

六、**误期延误赔偿**：除不可抗力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七、**培训**：提供相关使用的培训服务，不限于光盘教学或视频培训；

质保条款：

1、中标人须按国家相关标准要求、采购人要求规定的材料、最好的生产工艺加工，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不得进行转包和分包，产品及包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环保标准。

2、★**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2 年免费质保期，如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将按国家规定进行“包修、包换、包退”服务。

3、★**质保期服务期间**，中标人提供全天候 24 小时电话服务，对采购人的要求，中标人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予以明确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现场无法解决的，3 天内解决问题（细小问题 12 小时内完成），均为免费。质保期限外服务，响应及到达服务现场时间与质保期服务相同，质保期外的服务收费只收取市场平均价的 80%。对于电话咨询服务，1 小时内给予书面回复。

4、中标人须严格按投标技术文件相关条款兑现售前、售后服务、产品供应方案、质量保证等承诺。

5、中标人所提供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及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未能通过验收或者在使用中出现严重缺陷的，中标人必须及时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及采购人损失。

履约验收

1、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财库〔2016〕205 号）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邀请第三方机构共同验收。

2、**验收方法**：验收时双方皆应派员参加，验收合格后需双方签署验收单；

3、**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4、**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以及合同要求。

5、**验收时间要求**：中标人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内容后，采购人在收到书面的验收申

请材料后 30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6、其他要求：验收不合格时，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协商一致，供应商应根据相关验收证明材料及时补足或整改，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报价要求：本次招标为单价招标，供应商按要求报单价合计金额即可，具体金额以结算数量为准。①所供货物的出厂价、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应包括货物在出厂前的设计、制造、检验、试验、仓储、装卸等全部费用及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货物在生产制造时使用的主辅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②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③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按要求完成的货物质量检验和必要的检测和最终验收、提供必要的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以及与之相关发生的所有税、费，具体要求以技术规格或合同条款为准。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投标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8、样品要求：

1. 按照采购清单内容逐一提供样品：

2. 其他要求

（1）所有样品须整体密封装箱，箱内须有样品一栏表，箱内每类样品应有单独外包装，外包装上注明产品名称。

（2）样品包装上标明投标人或制造商或生产厂家的名称或标识；

不得冒用其他制造商产品作为投标样品；

（3）样品的制作按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执行。

（4）样品送达地点：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集电港 A 座 2020 室；样品送达截止时间：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样品退还时间：中标人样品不予退还，将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交由采购人处置以便于实施项目验收；如样品运输存在一定难度的，中标人应无偿协助将样品转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未中标人的样品请于中标公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自行领取，规定时间内未领取的，视为放弃样品所有权，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行处理。

（1）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样品，视为样品未提交。

(2) 投标人应提供实物供现场评测：开标前，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所述要求中要求的样品采购内容逐一提供样品，各投标人须单独提供所述全部样品，样品须与投标文件所投产品一致，且每个品种只能提供一种样品。

(3) 本次项目评标过程中可能需要对部分样品进行破坏性试验，以验证其产品性能、质量，所造成的损失，由提供相关样品的投标人承担，投标人需在样品显著位置注明单位名称、所投产品名称、所投内容。

(4) 此次投标，如不按规定提供样品，则不作为评标依据，对评标结果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 2024 年度野外安全防护装备、作业服装及应急救援物资采购-标项五
 标项名称：生命探测仪、红外望远镜；

项目编号：2024-ZFCG-0047-5

标项五

标项名称：生命探测仪、红外望远镜；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841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序号	货物名称	最高限价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生命探测仪	15000	1、视频生命探测仪使用了视频成像技术，主要用于探测和定位因地震、爆炸、滑坡、矿山事故或建筑凹陷被掩埋在倒塌结构中的幸存者。 ▲2、高清液晶显示屏≥8寸，按键和触摸结合双控制。 ▲3、画面有≥8倍放大和缩小功能；主机显示的画面能翻转180°。 4、主机具备直接存储，一键录像，一键拍照，一键放大等功能操作简单，使用方便；内存≥32G。 ▲5、在工作模式下操作任何功能按键均有动作反馈或直接跳转相应工作模式。 ▲6、主机有以时间等方式浏览、检索和回放本机存储的视频、照片等信息的功能；查阅照片时可直接左右滑动切换上下张且可通过触摸放大缩小照片，回放视频时可以直接拖动进度条进行快进或快退。 ▲7、主机内置锂电池工作时长≥10小时。 8、照片和视频分辨率≥1920*1080。 ▲9、防水视频探头：直径≤33MM，配≥8颗高亮红外灯，夜视功能照度低于0.003lux的情况能看清8米内人物活动迹象；防水等级≥IP68；配20米线缆，可用于深井探测。 10、探杆：伸展长度≥3.4米，可用于高处探测或细小缝隙探测。 11、配铝箱安全防护箱。	
2	红外望远镜	16000	1、类型：双目双筒 2、光学倍率≥8X；数码倍率：1-10X 3、物镜直径≥52mm；视场角≥4.8° 4、具备高清录像拍照功能（白天高清≥1600万、微光夜视≥200万）；显示成像≥1440*1440；图像传感器≥200W	

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七、培训：提供相关使用的培训服务，不限于光盘教学或视频培训；

质保条款：

1、中标人须按国家相关标准要求、采购人要求规定的材料、最好的生产工艺加工，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不得进行转包和分包，产品及包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环保标准。

2、★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2 年免费质保期，如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将按国家规定进行“包修、包换、包退”服务。

3、★质保期服务期间，中标人提供全天候 24 小时电话服务，对采购人的要求，中标人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予以明确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现场无法解决的，3 天内解决问题（细小问题 12 小时内完成），均为免费。质保期限外服务，响应及到达服务现场时间与质保期服务相同，质保期外的服务收费只收取市场平均价的 80%。对于电话咨询服务，1 小时内给予书面回复。

4、中标人须严格按投标技术文件相关条款兑现售前、售后服务、产品供应方案、质量保证等承诺。

5、中标人所提供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及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未能通过验收或者在使用中出现严重缺陷的，中标人必须及时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及采购人损失。

履约验收

1、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财库〔2016〕205 号）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邀请第三方机构共同验收。

2、验收方法：验收时双方皆应派员参加，验收合格后需双方签署验收单；

3、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4、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以及合同要求。

5、验收时间要求：中标人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内容后，采购人在收到书面的验收申请材料后 30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6、其他要求：验收不合格时，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协商一致，供应商应根据相关验收证明材料及时补足或整改，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报价要求：本次招标为单价招标，供应商按要求报单价合计金额即可，具体金额

以结算数量为准。①所供货物的出厂价、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应包括货物在出厂前的设计、制造、检验、试验、仓储、装卸等全部费用及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货物在生产制造时使用的主辅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②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③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按要求完成的货物质量检验和必要的检测和最终验收、提供必要的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以及与之相关发生的所有税、费，具体要求以技术规格或合同条款为准。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投标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8、样品要求：

1. 按照采购清单内容逐一提供样品：

2. 其他要求

（1）所有样品须整体密封装箱，箱内须有样品一栏表，箱内每类样品应有单独外包装，外包装上注明产品名称。

（2）样品包装上标明投标人或制造商或生产厂家的名称或标识；

不得冒用其他制造商产品作为投标样品；

（3）样品的制作按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执行。

（4）样品送达地点：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集电港A座2020室；样品送达截止时间：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样品退还时间：中标人样品不予退还，将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交由采购人处置以便于实施项目验收；如样品运输存在一定难度的，中标人应无偿协助将样品转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未中标人的样品请于中标公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自行领取，规定时间内未领取的，视为放弃样品所有权，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行处理。

（1）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样品，视为样品未提交。

（2）投标人应提供实物供现场评测：开标前，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所述要求中要求的样品采购内容逐一提供样品，各投标人须单独提供所述全部样品，样品须与投标文件所投产品一致，且每个品种只能提供一种样品。

(3) 本次项目评标过程中可能需要对部分样品进行破坏性试验，以验证其产品性能、质量，所造成的损失，由提供相关样品的投标人承担，投标人需在样品显著位置注明单位名称、所投产品名称、所投内容。

(4) 此次投标，如不按规定提供样品，则不作为评标依据，对评标结果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备注：“★”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将会被废标；“▲”系关键技术指标，允许负偏离，偏离将会被扣分。“▲”系关键技术指标项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作为佐证依据。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标项一：作业服装配备：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1	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40分）	<p>1、供应商须对照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内容逐条在《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列明响应内容及是否偏离等情况，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在“备注”栏说明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的具体位置或页码，未按照要求提供，视同负偏离：标注“▲”条款为重要参数，重要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分，满分/分，扣完为止。一般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1分，满分40分，扣完为止。</p> <p>注：1. 投标人须对本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结合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值，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p> <p>2. 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功能截图、证书、查询链接、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p>
2	样品分（10分）	<p>外观：包装整齐清洁、无破损、无外溢胶，标签内容清晰。</p> <p>色泽：具有符合地质特征的颜色。通过目视评价样品色泽与采购要求的匹配性。</p> <p>搭配：搭配合理，无异物。通过目视及标签内容评价样品与采购要求的匹配性。</p> <p>气味：正常皮质或纺织物，无异味。</p> <p>根据投标样品的使用效果及符合程度进行评分；完全符合参数标准的得10分，每有一个瑕疵或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样品的完整性：投标人未提供样品的本项得0分。提供样品不全的，每少提供1个样品扣1分。</p>
3	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方案进行打分，内容包括：</p> <p>1、量体裁衣计划、供货计划、交货期保证措施；2、供货时间节点安排；3、备品备件库、人员配备计划；4、保障措施；5、应急保障方案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p>

		容1分，扣完为止。
4	经营业绩 (5分)	根据投标人或核心产品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以项目验收合格的时间为准）同类业绩情况进行评定：（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验收单扫描件或验收评价报告扫描件或发票扫描件，上述内容同一项目需同时提供两项内容为一份有效业绩，不重复得分。每一个业绩加1分，直至满5分。未提供上述材料不得分）
5	配送人员 安排(2分)	配送服务团队组建情况情况，提供人员清单、配送上岗人员的身份证、社保（距投标截止时间3个月任意时间社保记录）或者劳动合同，每人0.5分，满分得2分，否则不得分
6	配送能力 保障(2分)	运输及配送能力情况，自备厢式配送车辆1辆的得0.5分，满足得2分。 自有车辆须同时提供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有效的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租赁费用支付发票）；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7	售后服务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充分，详细具体，内容包括：1、服务方案承诺；2、响应时间；3、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回访维护等）；4、培训方案（培训方式、培训覆盖面、预期培训效果等）；5、售后服务记录（包括服务报告、质量考核评估、满意度调查、电话回访记录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1分，扣完为止。
8	环保节能 产品(1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每有一项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投标文件中对所供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须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中列明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定。） 注：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
9	报价分 (30)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30分；价格分的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0.30×100。（计

		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	--	---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标项二：普通救援装备类：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1	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40分）	<p>1、供应商须对照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内容逐条在《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列明响应内容及是否偏离等情况，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在“备注”栏说明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的具体位置或页码，未按照要求提供，视同负偏离：</p> <p>标注“▲”条款为重要参数，重要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3分，满分30分，扣完为止。</p> <p>一般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1分，满分20分，扣完为止。</p> <p>注：1. 投标人须对本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结合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值，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p> <p>2. 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功能截图、证书、查询链接、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p>
2	样品分（10分）	<p>外观：包装整齐清洁、无破损、无外溢胶，标签内容清晰。</p> <p>色泽：具有符合地质特征的颜色。通过目视评价样品色泽与采购要求的匹配性。</p> <p>搭配：搭配合理，无异物。通过目视及标签内容评价样品与采购要求的匹配性。</p> <p>气味：无异味。</p> <p>根据投标样品的使用效果及符合程度进行评分；完全符合参数标准的得10分，每有一个瑕疵或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样品的完整性：投标人未提供样品的本项得0分。提供样品不全的，每少提供1个样品扣1分。</p>
3	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方案进行打分，内容包括：</p> <p>1、供货计划、交货期保障措施；2、供货时间节点安排；3、备品备件库、人员配备计划；4、保障措施；5、应急保障方案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10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1分，扣完为止。</p>
4	经营业绩	根据投标人或核心产品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以项目验收合格的时间为准）同类业绩

	(5分)	情况进行评定：（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验收单扫描件或验收评价报告扫描件或发票扫描件，上述内容同一项目需同时提供两项内容为一份有效业绩，不重复得分。每一个业绩加1分，直至满5分。未提供上述材料不得分）
5	配送人员安排（2分）	配送服务团队组建情况情况，提供人员清单、配送上岗人员的身份证、社保（距投标截止时间3个月任意时间社保记录）或者劳动合同，每人0.5分，满分得2分，否则不得分
6	配送能力保障（2分）	运输及配送能力情况，自备厢式配送车辆1辆的得0.5分，满足得2分。 自有车辆须同时提供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有效的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租赁费用支付发票）；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7	售后服务（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充分，详细具体，内容包括：1、服务方案承诺；2、响应时间；3、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回访维护等）；4、培训方案（培训方式、培训覆盖面、预期培训效果等）；5、售后服务记录（包括服务报告、质量考核评估、满意度调查、电话回访记录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1分，扣完为止。
8	环保节能产品（1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每有一项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投标文件中对所供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须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中列明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定。） 注：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
9	报价分（30）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30分；价格分的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30×100。（计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标项三医疗救援设备类: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1	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 (40分)	<p>1、供应商须对照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内容逐条在《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列明响应内容及是否偏离等情况，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在“备注”栏说明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的具体位置或页码，未按照要求提供，视同负偏离：标注“▲”条款为重要参数，重要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2分，满分20分，扣完为止。</p> <p>一般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1分，满分20分，扣完为止。</p> <p>注：1. 投标人须对本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结合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值，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p> <p>2. 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功能截图、证书、查询链接、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p>
2	项目实施能力及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 (10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方案进行打分，内容包括：</p> <p>1、供货计划、交货期保障措施；2、供货时间节点安排；3、备品备件库、人员配备计划；4、保障措施；5、应急保障方案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10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1分，扣完为止。</p>
3	经营业绩 (5分)	<p>根据投标人或核心产品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以项目验收合格的时间为准）同类业绩情况进行评定：（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验收单扫描件或验收评价报告扫描件或发票扫描件，上述内容同一项目需同时提供两项内容为一有效业绩，不重复得分。每一个业绩加1分，直至满5分。未提供上述材料不得分）</p>
4	配送人员安排 (2分)	<p>配送服务团队组建情况，提供人员清单、配送上岗人员的身份证、社保（距投标截止时间3个月任意时间社保记录）或者劳动合同，每人0.5分，满分得2分，否则不得分</p>
5	配送能力	<p>运输及配送能力情况，自备厢式配送车辆1辆的得0.5分，满足得2分。</p>

	保障(2分)	自有车辆须同时提供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有效的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租赁费用支付发票);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6	售后服务(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充分,详细具体,内容包括:1、服务方案承诺;2、响应时间;3、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回访维护等);4、培训方案(培训方式、培训覆盖面、预期培训效果等);5、售后服务记录(包括服务报告、质量考核评估、满意度调查、电话回访记录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10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1分,扣完为止。
7	环保节能产品(1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每有一项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投标文件中对所供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须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中列明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定。)注: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
8	报价分(30)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30分;价格分的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30×100。(计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标项四：卫星电话：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1	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40分）	<p>1、供应商须对照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内容逐条在《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列明响应内容及是否偏离等情况，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在“备注”栏说明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的具体位置或页码，未按照要求提供，视同负偏离：</p> <p>标注“▲”条款为重要参数，重要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3分，满分21分，扣完为止。</p> <p>一般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2分，满分19分，扣完为止。</p> <p>注：1. 投标人须对本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结合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值，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p> <p>2. 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功能截图、证书、查询链接、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p>
2	样品分（10分）	<p>外观：包装整齐清洁、无破损、无外溢胶，标签内容清晰。</p> <p>色泽：具有符合地质特征的颜色。通过目视评价样品色泽与采购要求的匹配性。</p> <p>搭配：搭配合理，无异物。通过目视及标签内容评价样品与采购要求的匹配性。</p> <p>气味：无异味。</p> <p>根据投标样品的使用效果及符合程度进行评分；完全符合参数标准的得10分，每有一个瑕疵或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样品的完整性：投标人未提供样品的本项得0分。</p>
3	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方案进行打分，内容包括：</p> <p>1、供货计划、交货期保障措施；2、供货时间节点安排；3、备品备件库、人员配备计划；4、保障措施；5、应急保障方案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1分，扣完为止。</p>
4	经营业绩（5分）	<p>根据投标人或核心产品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以项目验收合格的时间为准）同类业绩情况进行评定：（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验收单扫描件或验收评价报告扫描件或发票扫描件，上述内容同一项目需同时提供两项内容为一份有效业绩，不重复得分。每</p>

		一个业绩加1分，直至满5分。未提供上述材料不得分)
5	配送人员安排(2分)	配送服务团队组建情况情况，提供人员清单、配送上岗人员的身份证、社保(距投标截止时间3个月任意时间社保记录)或者劳动合同，每人0.5分，满分得2分，否则不得分
6	配送能力保障(2分)	运输及配送能力情况，自备厢式配送车辆1辆的得0.5分，满足得2分。 自有车辆须同时提供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有效的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租赁费用支付发票)；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7	售后服务(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充分，详细具体，内容包括：1、服务方案承诺；2、响应时间；3、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回访维护等)；4、培训方案(培训方式、培训覆盖面、预期培训效果等)；5、售后服务记录(包括服务报告、质量考核评估、满意度调查、电话回访记录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1分，扣完为止。
8	环保节能产品(1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每有一项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投标文件中对所供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须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中列明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定。)。 注：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
9	报价分(30)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30分；价格分的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30×100。(计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标项五：生命探测仪、红外望远镜：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1	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40分）	<p>1、供应商须对照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内容逐条在《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列明响应内容及是否偏离等情况，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在“备注”栏说明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的具体位置或页码，未按照要求提供，视同负偏离：</p> <p>标注“▲”条款为重要参数，重要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4分，满分24分，扣完为止。</p> <p>一般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2分，满分26分，扣完为止。</p> <p>注：1. 投标人须对本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结合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值，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p> <p>2. 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功能截图、证书、查询链接、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p>
2	样品分（10分）	<p>外观：包装整齐清洁、无破损、无外溢胶，标签内容清晰。</p> <p>色泽：具有符合地质特征的颜色。通过目视评价样品色泽与采购要求的匹配性。</p> <p>搭配：搭配合理，无异物。通过目视及标签内容评价样品与采购要求的匹配性。</p> <p>气味：无异味。</p> <p>根据投标样品的使用效果及符合程度进行评分；完全符合参数标准的得10分，每有一个瑕疵或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样品的完整性：投标人未提供样品的本项得0分。提供样品不全的，每少提供1个样品扣5分。</p>
3	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方案进行打分，内容包括：</p> <p>1、供货计划、交货期保障措施；2、供货时间节点安排；3、备品备件库、人员配备计划；4、保障措施；5、应急保障方案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1分，扣完为止。</p>
4	经营业绩（5分）	<p>根据投标人或核心产品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以项目验收合格的时间为准）同类业绩情况进行评定：（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验收单扫描件或验收评价报告扫描件或发</p>

		票扫描件，上述内容同一项目需同时提供两项内容为一份有效业绩，不重复得分。每一个业绩加1分，直至满5分。未提供上述材料不得分)
5	配送人员安排(2分)	配送服务团队组建情况情况，提供人员清单、配送上岗人员的身份证、社保(距投标截止时间3个月任意时间社保记录)或者劳动合同，每人0.5分，满分得2分，否则不得分
6	配送能力保障(2分)	运输及配送能力情况，自备厢式配送车辆1辆的得0.5分，满足得2分。 自有车辆须同时提供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有效的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租赁费用支付发票)；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7	售后服务(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充分，详细具体，内容包括：1、服务方案承诺；2、响应时间；3、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回访维护等)；4、培训方案(培训方式、培训覆盖面、预期培训效果等)；5、售后服务记录(包括服务报告、质量考核评估、满意度调查、电话回访记录等)。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1分，扣完为止。
8	环保节能产品(1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每有一项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投标文件中对所供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须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中列明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定。)。 注：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
9	报价分(30)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30分；价格分的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30×100。(计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一、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函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	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章或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未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经投标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方案唯一性	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的技术方案、商务方案、产品以及其他备选方案，若出现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交货期限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7	质保期限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递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证明。
9	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10	实质性条款	商务及技术实质性条款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

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 报价评审。

3.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3.4.1 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10%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10%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 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 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 **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 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 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 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 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 7.1-7.4 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将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本级及所属单位共计 23 家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招标人提出涉及乙方的主要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其进行确认或拒绝。如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修改要求的，招标人将视作认同。

（仅为模板，内容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 方：

乙 方：

签 订 时 间：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甲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乙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采购单位（以下简称甲方）经组织的招标采购，选定（以下简称乙方）：为提供产品的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规格、数量、单价

项目序号	名称 (通用名)	国产/ 进口	品名 型号	技术参 数	数量	投标方报价 单价(元/ 支)	合同总价	金额大 写	收货 人及 电话
				详见附 件 1					
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_（小写¥元）						

说明：

（一）合同总价包含到达交货地点的运杂费、技术服务（相关技术指导）、安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培训及其他各项费用。

(二) 合同总价包括乙方销售本合同产品，国家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征收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三)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二、产品质量要求

(一) 国家标准：符合国家标准

(二) 行业标准：符合行业标准

(三) 样品标准：/

(四)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一流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提供的产品和投标文件一致。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任何缺陷负责。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免费负责更换新的产品。对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五) 因乙方产品发生知识产权纠纷、质量问题导致的产品被监管部门没收、罚款或召回及因第三方主张民事权利等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和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方式及包装品处理

(一) 包装方式：纸箱/木箱/泡沫

(二) 包装品处理：由甲方指定处理

四、交货方式

(一) 交货期限：物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完成交货。

(二)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 运输方式：乙方负责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

根据国家相关部门规定，产品需特殊方式运输的，如冷链运输的，配送由具备冷链储存、运输条件乙方或乙方委托具备冷链储存、运输条件的企业负责配送。配送要符合新修改条例及各级卫生主管部门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遵守储存、运输管理规范，保证产品质量。产品储存、运输的全过程应当始终处于规定的温度环境，不得脱离冷链，每批货物需配备自动温度记录器，按要求做好全程温度记录，并能够现场读取。

(四) 风险承担：在乙方将产品交付甲方前标的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已付乙方的费用中已包含货物的保险费用，乙方应当按规定购买保险。除货物在交付甲方前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外，乙方仍应承担货物损失总额 30% 的违约金。

五、验收

(一) 验收时间：货到现场验收。

(二) 验收方式：

验收按照下列要求验收，如一项不合格，视同产品不合格：

(1)资料验收：供方交货时应按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

(2)实物验收：包括产品名称、数量、规格和包装等外观形态。

(3)产品质量抽检复核。

(4)验收人员可以包括使用部门人员、财务部门人员、乙方人员、代理机构。

(5) 对于收货时不便于开箱验收的产品或不能当场全面验收以及可能存在隐患而不能立即发现的产品，甲方验收人员有权仅点收箱数或实际数量后暂依此数据开具收货凭证，而实际收货数量按甲方验收合格后数量为准。甲方出具的收货凭证不以任何方式被解释为甲方对验收商品内在质量、标识等的认同，甲方保留入库后开箱抽检或全检的权利。如对不便于开箱验收的商品或不能当场全面验收的货物进行开箱验收后出现商品短缺、破损等产品不合格情况，甲方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甲方要求乙方取回破损产品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告知之日起3日内完成；如甲方已经支付货款，乙方应当在取回破损产品之日起3日内完成补货、调货或者退还货款。如乙方需至甲方仓库对问题商品进行鉴定，应事先与甲方人员联络，甲方提供必要协助与支持。如发生退换货及维修等事宜，乙方应至甲方仓库提货，退换货的运费等一切费用以及途中运输风险由乙方承担。

(三) 安装验收：

产品如需安装验收，自设备正常运转 \geq 天后，视为验收合格。

(四) 特殊产品乙方交货时，同时应当提供该批产品由药品检验机构依法签发的生物制品每批检验合格或者审核批准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印章。销售进口产品的，还应当提供进口药品通关单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印章。甲方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有权进行抽检复核，如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予以退换。

(五) 质量争议：对产品质量发生争议由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检验费由乙方承担。

(六) 乙方接到甲方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的通知后，3天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七)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八) 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验收标准的, 甲方签署验收合格证明。

六、款项支付

合同总价包含到达交货地点的运杂费、技术服务(相关技术指导)、运输费、保险费、培训、税费及其他各项费用(本合同按以下条款执行)。

服装:

首付款: 合同签订完成, 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和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 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30%。

第二期款: 乙方完成所有合同标的货物交付, 经甲方点验无误, 并收到乙方提交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 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90%。

第三期款: 乙方交付货物经甲方验收(第二次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后,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 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

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其他:

首付款: 合同签订完成, 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和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 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30%。

第二期款: 乙方完成所有合同标的货物交付, 经甲方点验无误, 并收到乙方提交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 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90%。

第三期款: 乙方交付货物经甲方验收(第二次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后,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增值税专票或普票(按单位实际需求提供)后 10 个工作日内, 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 同时退还 5% 履约保证金。

剩余 5% 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具体依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履行。

七、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 在乙方同意支付核定损失额的条件下, 甲方可以适当延长交货期。核定损失额的支付将从未付款或从质保证金中扣除。核定损失额计付比率为每迟交 1 天, 按货款全额的 0.1%。如果乙方 7 天后仍不能交货, 甲方有权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 而乙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迟交核定损失金额。

八、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济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

九、保修与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为年，自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产品不能正常使用，影响不能正常工作时间从质保期扣除。

（二）、接到甲方通知，乙方应在/小时内派遣相关人员到达现场，/小时内维修完毕；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赶往现场排除故障。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到达现场，甲方可另选第三方修复，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或同一产品经/次维修后仍不能稳定、可靠按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本合同为范本，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运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返修或更换部件后的产品保修期应重新计算。

（三）、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四）、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本合同项下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

（五）、乙方在该合同附件承诺的“附件”中的内容也为乙方须履行的本合同义务，若乙方未按承诺完成售后服务，乙方须承担本总标的额 30%的违约责任。

十、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另一方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遇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在 3 天内，提供事故详情。

十一、违约责任

（一）、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整改通知后 3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解除通知，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产品。

(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二）、因乙方违约致使甲方解除合同时，乙方除退还甲方已付全部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外，应无条件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三）、严禁乙方转让合同，若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四)、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守约方因主张权利而支付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误工费、差旅费、住宿费、交通费、律师费等。

十二、其它事项

(一)、招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解释顺序为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合同附件。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的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双方如对履行合同发生争执，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电子邮箱、传真送达。一方迁址或者变更邮箱、传真电话的，应当五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以当面交付文件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交邮当日视为送达。

十四、本合同签订时间、地点、履行期限

(一) 签订时间：2024 年月日

(二) 签订地点：甲方所在地。

十五、合同签订及生效

本合同共页，一式四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

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附件 1:

采购单位物资采购廉洁合同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为进一步加强中心行风建设，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采购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民法典》及物资采购合同约定采购本次物资。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物资采购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物资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私自为乙方提供物资用量、底价等信息，或为乙方投标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物资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各科室推销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

八、本合同作为物资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申请部门负责人：乙方（盖章）：

甲方采购部门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甲方纪检监察室签章：经办人签名：

年月日年月日

附件 2：技术参数和售后服务

一、乙方承诺

鉴于国家、自治区、行业对产品的要求，乙方承诺按照要求标准组织供货，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并确保所中标的产品各项指标符合招标技术要求；同时乙方根据产品的使用特性做好售后服务。

详细技术参数（不仅限于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和图片）

售后服务（不仅限于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

附件 3:

供应商评价表

中标单位名称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中标金额							合同号				
申请/使用科室	供应货物名称	数量	合同签订时间	到货时间	供货是否及时	回执单是否及时反馈科室并办理固定资产相关手续	是否与合同/协议内容一致	培训时间	售后服务（是否按照合同条款完成售后服务）	服务态度（优、良、中、差）	供货质量（优、良、中、差）

科室意见:

是否同意支付货款: 经办人: 科室主任: 日期

备注: 请使用科室认真负责填写该表 1、培训时间: 合同中如有培训项目, 请注明具体培训时间及次数; 2、本表作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证明资料, 同时作为供应商评价记录。

注: 最终合同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 (1) 符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页码)
- (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页码)
-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页码)
-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页码)
- (5) 联合协议..... (页码)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 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 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 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 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 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二、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_____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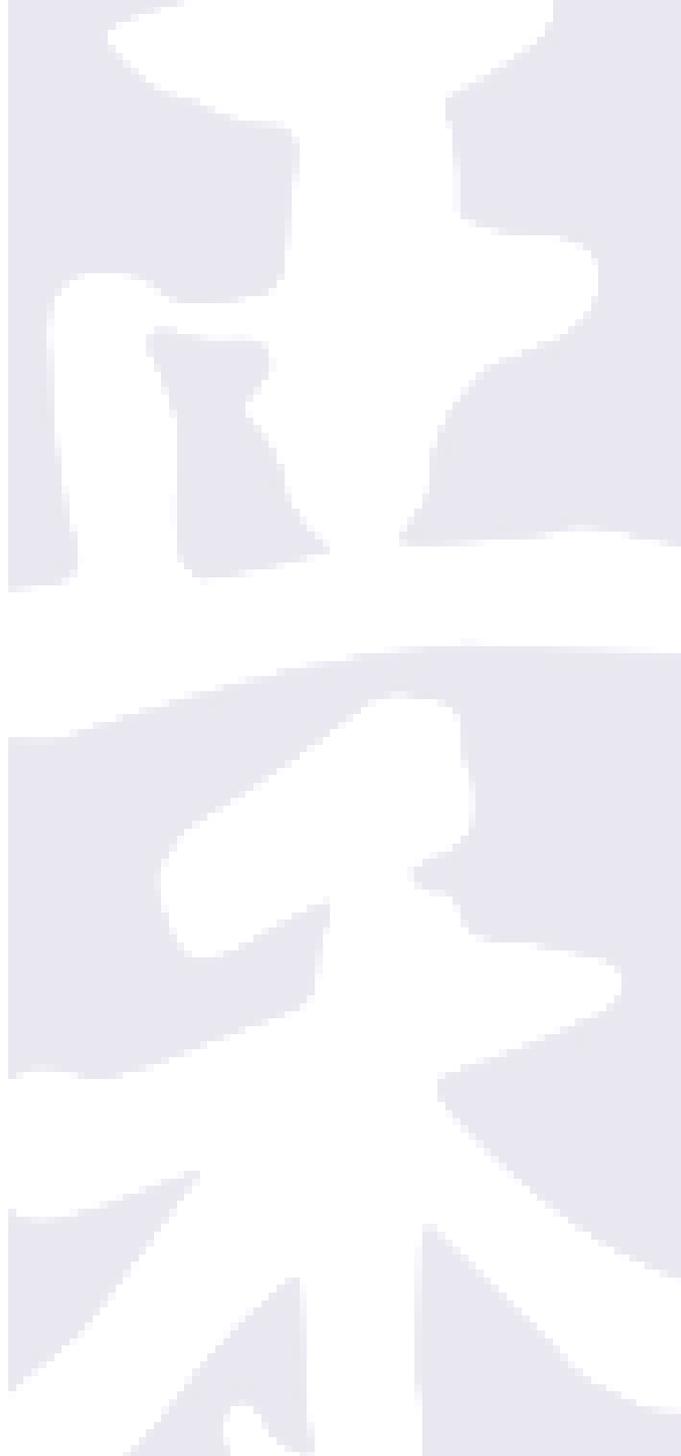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公开招标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五、联合协议（如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协议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 (1) 投标函..... (页码)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页码)
- (3) 分包意向协议..... (页码)
- (4) 符合性审查资料..... (页码)
- (5)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页码)
- (6) 商务技术偏离表..... (页码)
- (7)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页码)
- (8)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项目名称）进行投标。为此我方：

1、承诺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____天（不少于90天）。

2、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及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 资格文件：

- 2.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2.1.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 2.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2.1.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2.1.5 联合协议。（如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 2.2.1 投标函；
- 2.2.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2.2.3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 2.2.4 符合性审查资料；
- 2.2.5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 2.2.6 商务技术偏离表；
- 2.2.7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 2.2.8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2.3 报价文件

- 2.3.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2.3.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5、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我方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况：

-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c)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_____），以我方名义处理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p>	<p>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p>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p>	<p>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p>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法定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该同志系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三、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 工作内容 分包给 (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 XX 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_____%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序号	实质性要求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函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3	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章或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未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经投标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为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5	方案唯一性	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的技术方案、商务方案、产品以及其他备选方案，若出现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6	交货期限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7	质保期限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8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递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证明。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9	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10	实质性条款	商务及技术实质性条款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序号	评分项	评审内容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投标人须对本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在引用本采购文件的基础上,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具体参数真实的证明材料。参数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同投标货物型号一致的产品手册、彩页、产品说明书、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材料(清晰可见),证明其符合技术参数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能力、保障措施及实施计划等方案进行打分,内容包括:1、供货计划、交货期保障措施;2、供货时间节点安排;3、备品备件库、人员配备计划;4、保障措施;5、应急保障方案等。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3	配送人员	配送服务团队组建情况,提供人员清单、配送上岗人员的身份证、社保(距投标截止时间3个月任意时间社保记录)或者劳动合同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4	配送能力	自有车辆须同时提供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有并效的行驶证、购置发票、车辆对应照片、租赁费用支付发票)	

5	同类业绩	根据投标人或核心产品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以项目验收合格的时间为准）同类业绩情况进行评定：（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验收单扫描件或验收评价报告扫描件或发票扫描件，上述内容同一项目需同时提供两项内容为一份有效业绩。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6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充分，详细具体，内容包括：1、服务方案承诺；2、响应时间；3、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回访维护等）；4、培训方案（培训方式、培训覆盖面、预期培训效果等）；5、售后服务记录（包括服务报告、质量考核评估、满意度调查、电话回访记录等）。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5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6	其他有利于本项目的相关资料	投标人按实际情况填写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偏离说明
1			
2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七、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在此承诺：如在本项目中标，中标之日起5个工作日之内，向贵公司按采购文件约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账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市鲤鱼山北路支行

【帐号】：107682142279

【行号】：104881004153

注：须在汇款单上备注“服务费”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
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____（项
目名称）【项目编号：__】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投标报价	小写：_____ 大写：_____元
供货期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 4、本表中的“投标报价”用于报价评分，合同金额按实结算。
 - 5、本次招标为单价招标，供应商按要求报单价合计金额即可，具体金额以结算数量为准。
- ①所供货物的出厂价、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应包括货物在出厂前的设计、制造、检验、试验、仓储、装卸等全部费用及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货物在生产制造时使用的主辅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序号	名称	投标规格、型号	制造商/产地/品牌	数量	单位	…… ..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5									
6	投标报价：								

注：以上表格中投标单位可进一步细分或添加，栏数不够可自加，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等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最终汇总价应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保持一致。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附件

附件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附件 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5：中小企业声明函

（示范格式见资格文件部分）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____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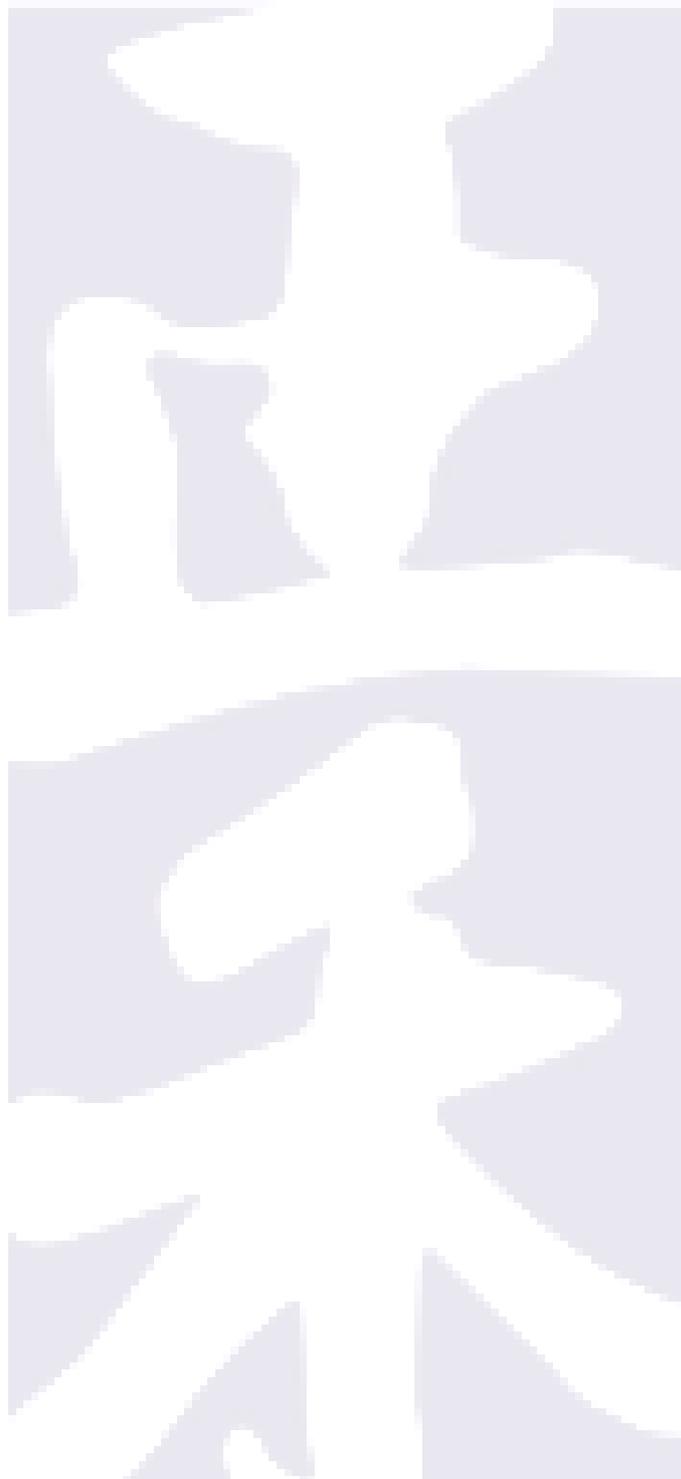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6：中小企业相关政策

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并于2020年2月27日上线运行，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广大中小企业和各类社会机构填写企业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 号同时废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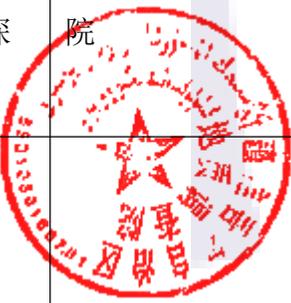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行业	中小微型企业（或）			中型企业（且）			小型企业（且）			微型企业（或）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农、林、牧、渔业		20000万元以下			500万元及以上			50万元及以上			50万元以下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人以下	40000万元以下		300人及以上	2000万元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20人以下	300万元以下	
建筑业		80000万元以下	80000万元以下		6000万元及以上	5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以下	300万元以下
批发业	200人以下	40000万元以下		20人及以上	5000万元及以上		5人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上		5人以下	1000万元以下	
零售业	300人以下	20000万元以下		50人及以上	500万元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10人以下	100万元以下	
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1000人以下	30000万元以下		300人及以上	3000万元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200万元及以上		20人以下	200万元以下	
仓储业	200人以下	30000万元以下		100人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20人以下	100万元以下	
邮政业	1000人以下	30000万元以下		300人及以上	2000万元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20人以下	100万元以下	
住宿业	300人以下	10000万元以下		100人及以上	2000万元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10人以下	100万元以下	
餐饮业	300人以下	10000万元以下		100人及以上	2000万元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10人以下	100万元以下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000人以下	100000万元以下		100人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10人以下	100万元以下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人以下	10000万元以下		100人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50万元及以上		10人以下	50万元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0万元以下	10000万元以下			1000万元及以上	5000万元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2000万元及以上		100万元以下	2000万元以下
物业管理	1000人以下	5000万元以下		300人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上		100人及以上	500万元及以上		100人以下	500万元以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人以下		120000万元以下	100人及以上		8000万元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100万元以下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300人以下			100人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10人以下		

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机 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一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二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三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四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六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七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八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九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十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十一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一区域地质调 查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二区域地质调 查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 第一水文工程 地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二水文工程地 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 勘查开发局第 三水文工程地 质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地球物理化学探矿大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调查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研究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色地质勘查局七〇三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色地质勘查局七〇四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田地质局一六一煤田地质勘探队	
							

服装涉及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色地质勘查局七〇三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区域地质调查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七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水文工程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机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九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地球物理化学探矿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色地质勘查局七〇四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区域地质调查大队，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水文工程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八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六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调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水文工程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一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四地质大队

普通救援装备涉及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区域地质调查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七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九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田地质局一六一煤田地质勘探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地球物理化学探矿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色地质勘查局七〇四队，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水文工程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六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调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一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四地质大队

医疗救援装备涉及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区域地质调查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田地质局一六一煤田地质勘探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地球物理化学探矿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色地质勘查局七〇四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八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六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调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一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大队

卫星电话涉及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调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水文工程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七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水文工程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九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一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大队，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水文工程地质大队

生命探测仪及红外望远镜涉及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十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水文工程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水文工程地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

质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地球物理化学探矿大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大队

